臺大中文學報　第三十八期
2012 年 9 月　　頁 155~202
臺 灣 大 學 中 國 文 學 系

越界與回歸：《纂異記》、《瀟湘錄》中小說托寓主題的兩種態度

賴　信　宏*

提　　要

《纂異記》、《瀟湘錄》二書在唐人小說中，因包含政治寓言諷刺的性質而別具特色，但前人多無深究其托寓背後的生命關懷，本文試圖透過小說文本的線索，爬梳表面的怪異敘事與政治寄託背後，蘊含深刻的對自我與人世的關懷，此一關懷分別反映在回歸與越界兩個主題上，並從這兩個主題的突顯，指明二書在托寓敘事上所呈現的兩種態度。越界主題，則反映李玫在士子處境的關懷中，透過想像性的越界行爲，擺脫現實的束縛，契接群我認同，並在觀照他者的互爲主體詮釋中，找尋生命抉擇的道路。回歸主題，特別突出了柳祥在系列故事中，運用變形、精怪故事的敘述框架，闡明一種探原本性的企圖心。據此深化唐人小說研究對作者主體意識的理解。

關鍵詞：回歸、越界、瀟湘錄、纂異記、唐傳奇

本文於 100.08.31 收稿，101.06.06 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Border-crossing and Returning: Two Perspectives toward the Fiction Themes in *Zuanyiji and Xiauxianru*

Lai Sin-Hung*

Astract

Among works of Tang fiction, Li Mei's *Zuanyiji* and Liu Xiang's *Xiaoxianglu* are specifically characterized by their political concerns, yet the authors' attitudes toward life are scarcely investigated. This study presents their concerns for the lives of themselves and others that are hidden in the themes of their grotesque narratives. The "boundary-crossing" theme of the *Zuanyiji* reflects Li's caring about intellectuals, his casting off all restraint with imagination, and his life choices through communal identification. The "returning" theme in the metamorphoses and supernatural plots of the *Xiaoxianglu* signifies Liu's consecutive attempts to discover his real nature. With this study, a more thorough comprehension of the authorial consciousness among studies of Tang-dynasty novels is expected.

***Keywords*: returning, boundary crossing, *Zuanyiji, Xiaoxianglu*, Tang fiction**

*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越界與回歸：《纂異記》、《瀟湘錄》中小說托寓主題的兩種態度

賴　信　宏

一、前　言

唐代小說分筆記雜事、志怪傳奇諸門，其中志怪傳奇以記異爲大宗。有些繼承志怪傳統，專記載鬼神怪異之事不及他意；有些則在敘述話語透過編排方式調整闡述比重，間或插入其他文體（如詩、書信、奏議）進入敘述文本借以托諷，其尤著者，乃有晚唐李玫《纂異記》與柳祥《瀟湘錄》。[1] 李劍國於《瀟湘錄》敘錄指出：「唐人志怪傳奇叢集，多爲傳述奇事，或以見情思文趣，若李玫《纂異記》之專事諷世發憤鮮矣。此書有似《纂異》，多爲寓言譏諷之作，所異者，喜托物怪以議論耳。」[2] 已指明二書有以語怪而託諷喻之傾向，有別於其他唐代志怪傳奇集，二書不僅在既有的敘述模式上，改動敘述的

[1] 根據李劍國敘錄《纂異記》今存 14 篇，王夢鷗校釋亦輯 13 篇，少〈滎陽氏〉一條，據王國良《唐人小說敘錄》補，皆出於《廣記》。見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下冊（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98 年），頁 706-715。柳祥《瀟湘錄》，前代著錄或作李隱著，李宗爲以爲與《大唐奇事記》爲一書，參考《唐人傳奇》（北京：中華書局，2001 年），頁 176-177。李劍國以《廣記》引書有別，認定爲二書，程毅中對此問題則存疑，參考《唐代小說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3 年），頁 275。今從李劍國的意見，輯文 44 篇，悉收入李時人編校：《全唐五代小說》（含外編 9 篇）（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98 年）。

[2] 參見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下冊，頁 93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重心使文本成爲議論的載體，並在小說主題的選擇上，顯現出特定的情感傾向。前人研究二書多略述其單篇託諷之意，或以文史相參探求其指涉之現實，[3]不及文本群中相互補充、連結的關係。然小說有所寄託，必然隱含著對現世的關懷，雖未必可與具體史實完全相應，但政治關懷出諸小說必有其概括與變形，模糊虛實邊界而產生敘述的張力。小說敘述在怪異題材納入談論、想像和情思文趣的消遣遊戲，也將自己對人生的價值與關懷放入其中，成爲嚴肅的生命思考，就在這遊戲與嚴肅的協調中，志怪傳奇產生其文體特有的張力。在此張力背後，主體涉入敘述話語的操作與編排，其托寓諷刺之後所表現的關懷亦當有其趨向。李、柳二人纂集小說以托寓他意，在單篇固有其獨特表現與針對之議題，集結成編時其宗旨則有待進一步觀察。

志怪傳奇繼承史傳傳統之敘述程式，因此對人物情感狀態多所隱匿而具體地表現在行動的變化上，此外，小說中人物的行動又決定事件的推進與過渡，透過敘述話語展現爲經驗之流。然而唐代小說因循當代敘述模式者眾，運用方式則各有差異，是以本文特別關注《纂異記》、《瀟湘錄》二書敘述模式的生成與變化，應用定型可循的敘述程式闡述作者自身之意旨。在闡述模式之前，必須先建立作者主體的本質設定，並進一步從文本的編排敘述中，往回追溯其志意之所在。

是以本文擬藉由《纂異記》、《瀟湘錄》探討下列問題，首先，志怪傳奇的托寓依賴於小說既有的敘事成規，作者如何於敘述的編排與想像突出其所關懷的對象？從述異話奇到作者托寓，其間的聯貫性在敘述表層的形式透過何種闡述模式表現出來？其次，敘述表層的內容反映作者對抗與批判的姿態並且流露其托寓的意向，其中，作者所採取的譏諷和評議的姿態如何與小說人物的情

[3] 相關研究除李劍國外，他如李宗爲《唐人傳奇》、程毅中《唐代小說史》多已指明《纂異記》、《瀟湘錄》中多有託諷之意。如李宗爲云：「《瀟湘錄》最顯著的特點是以神怪故事的形式來寓言諷世，具有強烈的諷刺色彩，與李玫的旨趣相類。然而李玫之作在諷刺世態時多採取影射的手法，……還比較含蓄蘊藉。」同註 1，頁 17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感狀態互動，進而形成人物情感與主體投射互爲表裏的敘述層次？最後，在托寓姿態背後，創作主體如何再三重複特定的主題，其中隱含對人生世態的思考及其生命的關懷，是否有一致的歸趨？二書所突出越界與回歸的主題，適正映顯二者對於生命意識的不同思索，「越界」意味著一種殊異二分的領域跨越，可具體化爲一種過度儀式、他界遊歷，而「回歸」則著重於時間、空間的重返起始點。兩者在個別故事固可視爲一系列旅程的階段，作爲文本群的共同主題，則具有表明作者情志的特定傾向。

本文試圖觀察二書敘述模式的應用與推演，一來透過小說人物主體的自我表述，呈現人物主體的意志；再者，小說之間相互連結構成特有情感氛圍與意志歸趨，該氛圍隱含著作者主體如何映顯在小說的經驗流動中，讓主體的意志外投至客觀陳述。從表層的怪異敘述，及於二書所突顯的政治批判，探討二人在小說中所寄託的生命意識，從而發現《纂異記》與《瀟湘錄》透過越界與回歸兩種主題，各自呈現唐人小說中兩種不同的托寓態度。

二、小說托寓及其敘述闡釋

班固《漢書》云：「依類托寓，諭以封巒。」文穎曰：「寓，寄也。巒，山也。言依事類託寄，以喻封禪。」[4] 托寓，猶言「寄託」。又李東陽《麓堂詩話》：「所謂比與興者，皆託物寓情而爲之者也。蓋正言直述，則易於窮盡而難於感發，惟有所托寓，形容摹寫，反復諷詠，以俟人之自得。」[5] 可見托寓必有表層的指涉（物或事）作爲假借來類比情感或志意，其意義多在文字之外的連類感發。蔡英俊在談到古典詩歌中含蓄的用言方式時，曾對「寄託」的

4 見漢・班固著：《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86 年），卷五十八所錄司馬相如文，頁 2603。

5 見明・李東陽：《麓堂詩話》（臺北：藝文印書館，1966 年，百部叢書集成影印知不足齋叢書本），頁 8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概念辨析，指出「所謂的寄託，則是指稱在作品的創作或解讀時尋求一種與作品平行並列的具體指涉，因而詩作的字面意義及其言外之意是相互對應，而且是明確可以限定的。」[6] 因此，「托寓」所論，就在於探討或闡釋作品中平行並列的指涉意涵。然而，志怪傳奇之敘述有別於詩歌以意象的含蓄來傳達言外的意指，經常以事相的指涉作爲語文經營的中心，因此，反復出現的特定主題，成爲探究作者心靈的一條途徑。根據現象學批評的看法：「文本自身被化約成作者意識的純然具現，其風格與語意的特點，全被視爲某一繁複總體的有機部分，而其統一的本質就是作者的心靈。……我們關注的是此一心靈的『深層結構』，那可見於反覆出現的主題和意象的模式。」[7] 根據此一前提，心靈在作品群輻輳所形成的特定主題，因其複沓與生命情境的類比性，使得作者的意指和心靈，透過特定的托寓主題而有所揭示。

志怪傳奇書寫自六朝以來已形就一定的寫作模式，誠如魯迅所言唐傳奇有「作意好奇」之特點，然而並非所有志怪傳奇都有所托寓，如何鑑別文本中的托寓，有待於對該文類的寫作模式進一步討論。不同文體、不同敘述框架，呈現方式便有所差異，卞孝萱曾經透過〈義激〉、《唐國史補・妾報父冤事》、《集異記・賈人妻》、《原化記・崔愼思》四篇不同文體的文本分析，指明四篇唯有〈義激〉有寓意，其探討論據爲崔蠡生平的參照、文本借題發揮的評議，二者可作爲作品托寓判定的主要依據。[8] 由於李玫、柳祥的生平，已不能獲知其詳，所以判斷托寓的根據，主要著落在小說中的評議方式所彰顯的作者情志與文本的連結關係。有別於卞氏以文史參證來探求作者志意的思路，原其旨意，知人論世乃建立在主體於客觀條件下的情境還原，但作品中更多的是個

6 見蔡英俊：《中國古典詩論中「語言」與「意義」的論題——「意在言外」的用言方式與「含蓄」的美典》（臺北：學生書局，2001 年 4 月），頁 233。

7 見〔美〕泰瑞・伊果頓（Terry Eagleton），原書名 *Literary theory: An introduction*，有吳新發譯：《文學理論導讀》（臺北：書林出版社，1993 年），頁 80-81。

8 參考卞孝萱：〈怎樣鑑別唐傳奇有無寓意〉，收入《唐傳奇新探》（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 年），頁 368-37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體經驗的表述。透過個體經驗的互爲主體性，可以將文本置入讀者的視野加以檢視，如〈周秦行紀〉表面敘述一個進入塚墓的豔遇故事，其背後卻隱含著攻擊政敵的指涉符碼。這種雙重指涉的托寓，可從〈周秦行紀論〉所言得知，文云「言發於中，情見乎辭，則言辭者，志氣之來也。故察其言而知其內，翫其辭而見其意矣。」[9] 從「情」、「言辭」上溯到「志氣」、「中」，有內、外的區分，所謂托寓，當指內心有所寄託藉由言辭的表達技巧，呈現爲情感狀態的徵象。該文發揮牛氏應圖讖，稱德宗母爲「沈婆兒」如數罪狀，意味著作者不恭的態度，具有內在情志與外部言辭的呼應關係。因此，「托寓」的前提必先假設作者心靈爲一本質性的存有，而此存有就是志氣，透過志氣的充盈外顯到言辭上，揭示爲情感的表現。形諸於外，即是托寓落實於文本的部分，包括言辭的指涉、人物與作者情感經驗的類比關係二層面，前者可用作事態的表達、對象的陳述，後者則如卞孝萱所陳，作者因爲遭遇類似而相投射，屬於互爲主體的共感。言辭的指涉，又可分作兩層面，其一是事態的表達，具體表現爲故事的敘述模式，對行動的推演、事態的摹狀。其二是對象的陳述，主要包含人物身分的設定。因爲外部的話語涉及到指涉的層次的多樣性，包括對既有敘述模式的調動、特定主題的突出、人物典型的設定，致使文本的闡釋重心不只停留在表層的怪異故事，且表現出更多人物議論與價值判斷，從而托寓個人的情志與生命情態於敘事中。

（一）事態陳述下的人物參與與互動

小說人物設定通常出現在主人公出現的開始，唐傳奇模擬傳記的寫法，因

9 引自唐・李德裕，傅璇琮、周建國校箋：《李德裕文集校箋》（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 年），頁 701。此篇今人多疑非李德裕作，校箋引《賈氏談錄》云出門人韋瓘所作，並對二說加以駁斥，至今該篇連同〈周秦行紀〉作者，都未有定論。相關討論，另可參王夢鷗：〈牛羊日曆及其相關作品與作家辨〉，收入《唐人小說校釋》下冊（臺北：正中書局，1985 年），頁 249-284。卞孝萱：〈周秦行紀新探〉，同註 8，頁 67-8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此多從人名、地域、與當代聞人的關係開始交代，然後設定人物的特質。[10] 這些特質的描述有時只是陳述背景以利進入事件當中，有時借助人物作爲經驗主體來鋪陳故事，康韻梅曾指出：「由於『穿越』和『禁制』的差異，與他界人物接觸者，有參與與旁觀的區別，致使人與他界人物的遇合，有了凡俗之人與他界之人物有更進一步的互動和凡俗之人僅見得了他界人物從事了什麼活動的不同。」[11] 也就是在他界人物遭遇的故事中，經驗方式因爲參與和旁觀有了區別，這將會導致闡釋比重有所差異。

他界模式如何爲作者應用於托寓，就在於參與與旁觀，該手法主要被應用在《纂異記》一書，參與者如《纂異記・陳季卿》魂遊夢境經歷返家的歷程，〈張生〉以好孟軻爲舜勾取而對談，〈劉景復〉爲讓王所勾繫，這些故事敘述透過主體的參與來自陳志意，因此闡釋重心落實在參與者的主體情感與意見的陳述。旁觀者如〈嵩岳嫁女〉的田璆、鄧韶安排坐席，〈蔣琛〉在水府中觀看眾古人宴飲酬唱，〈許生〉旁觀甘露四相等人的唱和，〈徐玄之〉因罪繫於蟻國旁觀他人朝政。這種類型的敘述著重在呈現他界人物活動，因此他界人物成爲闡釋的重心。兩者闡述重心的差異，致使人物情感的豐富程度也相應有別，參與者來自跨越禁制的一般人，透過他界的歷險，表露各種互動中人物志意之變化，而旁觀者因爲將視線放在他界人物上，知覺就在一種經驗的被動收攝與客觀紀錄中呈現。有別於《纂異記》遭遇他界人物的故事，《瀟湘錄》更慣常遭遇的是異人與精怪，而精怪常以人物的形象出現，因此情境經常設定在人間

[10] 相關討論可參考程國賦〈唐五代小說與史官文化〉對敘事模式的討論，只是他對於小說的定義，並不侷限在志怪傳奇中，見氏著：《唐五代小說的文化闡釋》（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2 年），頁 5-11。〔德〕莫宜佳（Monika Motsch）論及唐傳奇史筆的應用，乃是繼承紀傳體的敘述形式，首先敘述人物生卒年代、籍貫、先世及官職，而及於歷史人物的行爲與言論的精確紀錄，可略知史傳的寫作模式。參見氏著，韋凌譯：《中國中短篇敘述文學史》（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年），頁 75。

[11] 引自康韻梅：〈唐代小說中聚會宴飲賦詩的政治寄寓與歷史情懷〉，收入《文化視域的融合：第九屆唐代文化國際研討會論文集》（臺灣大學中文系、中興大學中文系、唐代學會編印，2009 年 9 月），頁 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運作，處在人間之人或精怪都是參與者，兩者也都是可供對話的人物。在對話中，柳祥透過話語比例的調整，將闡述的重心移至單一人物身上，並將意見集中發揮，從中產生托寓的效用。此例甚多，如《瀟湘錄》記述安史之亂爲背景的系列故事，[12] 還有〈貞元末布衣〉的吟詩和感慨，〈賈秘〉中的群木對話，〈王祜〉中的道士，這些人物話語比例的不均衡，明確可見柳祥試圖以人物對話比例的調整，揭示文本內部主從的關係，進而在文本中設置其闡釋重心所在，並透過具體話語依附人物之口，形諸爲個人主觀的意見。但此區分只是大致的趨向，諸如《纂異記・楊稹》的敘述模式亦與此類似，而楊稹所遭遇者亦爲精怪，因此應用的手法，便與《瀟湘錄》慣用的手法相似，只是這樣的寫法在該書的比例較少。這樣的相似性並非出自互相追摹，而是繼承自既有志怪傳奇的敘述手法。二書的差異僅在於作者在繼承的選擇上採取不同的成規進行編排，而這一編排行爲正突顯創作主體的能動性。

不同於《瀟湘錄》，《纂異記》中因較多遊歷他界的故事，因此需要借助他力跨越界域，透過神靈顯應的他力示現達成鬼神的交通。一種典型的遭遇爲「靈應」，主要是透過鬼神的勾繫入他界，達成鬼神交通的效應，此效應以特定的地點、人物作爲條件，諸如在蔣山廟爲蔣子文所考召，意味著鬼神的靈應以廟宇作爲仲介的場所。在《纂異記》中〈三史張生〉、〈進士張生〉、〈劉景讓〉等篇皆然，遭遇鬼神也許只需要一個契機，透過儀式達成過渡的可能，那麼如何巧用這些框架來闡明主體的意志與情性，人物設定將是敘事話語決定性前提，這是本文所要探討的課題。

人物身分的設定，有助於讀者因爲身分鄰近造成處境的投射，不過，這主要是作爲參與者才有發揮的機會。作爲旁觀者，在他界的想像框架中架構一己意圖，人物設定、行動、情感狀態的變化伴隨著事態的演變，因此旁觀對象成爲故事闡述的核心，如李玫在仙界呼喚帝王，在水府召喚亡靈，將古人置於旁觀者之前，成爲被凝視的對象。這些對象透過詩歌的抒情功能，將古人的情感

[12] 參照第三節所徵引〈奴蒼璧〉、〈楊國忠〉、〈白鳳銜書〉、〈李林甫〉諸條。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重現於現世，而古今的對照本來就是以古諷今的慣用手法，如〈韋鮑生妓〉就借古人之口批評當代文風。人物進入他界，在其中人物和他界建立關係後，便展開一連串對話和詩歌酬唱，假借這外在的眼光端詳他界所發生的諸多事態，由對話與酬唱可窺見議題隱含著作者特意的編排，從而透過議題闡明其意旨。議題設定與人物設定相映成趣，致使小說敘述一方面成爲針砭、議論時事的載體，一方面在議論背後隱含著主體的情感傾向與個人寄託。

（二）互爲主體下的人物設定與情感托寓

除了少數篇章作者直接參與敘述文本中，[13] 大多數敘事都是描述一個有別於自我的「他者」，但這樣的他者，可以是自我認同對象的延伸，也可以是純粹的他者，端視托物寓情的類比關係爲何。因此，作者如何透過敘事托寓自己的情感狀態，便在於建立故事人物與作者的連結關係。在此，借助舒茲對「互爲主體性」與常識建構之下的社會世界的討論，將有助於敘事文類的思考。其論云：

> 當我建構他人爲一個部分的自我時，也就是把他人當成典型角色與功能的執行者時，自我類型化的過程會產生一個必然結果，這個結果是當我進入關係並與他人互動時就會發生。[14]

根據舒茲繼承於現象學的思維，他人的認識是不能完全的，主體我所能掌握的永遠都只是他人在「傳記情境所展現的個體獨特性」，[15] 這種獨特性在他者與

---

[13] 僅見《纂異記》中〈許生〉、〈齊君房〉二篇，〈許生〉一篇卞孝萱從「得非伊水之上，售我推食脫衣之士乎？」推測甘棠館題詩之人爲李玫本人，雖不是作爲人物參與，但確實有干預文本的意義。同註 8，〈噴玉泉幽魂新探〉，頁 154-158。

[14] 見〔德〕舒茲（Alfred Schutz，1899-1959）撰，原書作 *Collected papers*，有盧嵐蘭譯：《舒茲論文集》（臺北：桂冠圖書公司，1992 年），頁 39。

[15] 同前註，頁 30-31。根據舒茲所說：「所謂情境定義是傳記式決定的，就是指它具有自己的歷史；它是所有人類過去經驗的沉澱，並在他習慣持有的現有知識儲存內組織而成，而且這還是他獨特擁有的，只有對他來說才算是既存。」由此可知，舒茲用此名義指人在時間、空間範疇的限定下生成，並在特定的時間點表現爲既存狀態，這個既存狀態，包括身體的狀態與內在的知識儲備、意識形態和社會角色。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自我的遭遇中透過主體詮釋產生意義，意義的穩定性則必然經過兩種理想化：即觀點可互換、關聯體系一致性。前者是一種設身處地的思考，即我與他易地而處，會有相同的認知；後者指一種我群的經驗共通性，即在接觸的群體中，會有共同選取或詮釋實際或可能共同客體的可能。[16] 對象經過理想化只被典型而片面地認知，所以他人在自我的認知中永遠帶著詮釋性。

回歸到文言小說的敘事中，認知亦展現著相近的途徑，一方面小說敘述經常限定在人物主體的客觀行動或發生事態進行陳述，比方說陳述時以人物連續性的行動作爲事件的串聯，另外在人物互動中，多半以對話的型態表現主人公與他人的交流，鮮少涉及動機或心理描寫；另一方面，在介紹人物時多具有典型性，表現爲類型化的詮釋話語，用以引介讀者共同的關聯體系。如《纂異記・三史王生》：「有王生者，不記其名，業三史，博覽甚精。性好誇炫，語甚容易。每辯古昔，多以臆斷。旁有議者，必大言折之。」[17] 這就是「傳記情境所展現的個體獨特性」，一方面他是有具體的指涉限定，王生指向的是實存人物，這個人物的特質如何認識必須置入作者主觀詮釋予以類型化，以敘述話語的型態呈現出來。言語作爲一種符號，主要包含音響和概念兩個元素。[18] 如何將客觀他者的獨特性在敘述話語中呈現，乃是經過類型化的化約而成爲概念。正如上述所引，「業三史，博覽甚精」指涉人物的知識學養，「性好誇炫，語甚容易」表現人物的內在性格與典型的外顯行爲，後述所陳則是其行爲模式的濃縮，用以範限所述人物的行爲傾向，是以透過簡單敘事將人物設定於傳記情境中，即可大體掌握人物的獨特性、典型性而與閱讀主體的關聯體系結

16 同註 14，頁 33。

17 引見唐・李玫：《纂異記》，收入王夢鷗校釋：《唐人小說研究》（臺北：藝文印書館，1971 年），頁 19。

18 此參照〔美〕史蒂文・科恩（Steven Cohan）、琳達・夏爾斯（Linda Shires）對索緒爾語言理論的解釋，參氏著，張方譯：《講故事：對敘事虛構作品的理論分析》（*Telling stories: A Theoretical Analysis of Narrative Fiction*）（臺北：駱駝出版社，1997 年），頁 9-1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合並類推事態。人物的特質與狀態在類型化的認知基礎上得以發揮，但這裏所認識的僅止於人物動機的類推，不能夠涵蓋情感，因此引介一抒發情性的文體或借取主觀陳述的話語進入小說敘事當中，成爲文言小說展現人物情感與意見的特殊技法。

就人物的情感模式來談，人物設定又有何表現呢？如人神遭遇的敘述初始的情境，有時暗示著後來的遭遇，可從人物身分的設定推知，如《玄怪錄・張老》之園叟，《玄怪錄・崔書生》之崔書生「好植花竹，乃於戶外別蒔名花，春暮之時，英蕊芬郁，遠聞百步」，[19] 這些行爲模式並非虛設的記述，情境的設定和後來的遭遇相連屬，產生一種組合的效應。如果回應到神仙傳記的記述中，也許就明白這些設定具備暗示後續發展的作用。在神仙傳記中，多半首述姓名身分，其次陳述其特殊的作爲與事蹟，如《列仙傳・瑕邱仲》云：「賣藥於甯百餘年。」〈酒客〉：「作酒常美，而售日得萬錢。」〈祝雞翁〉：「居尸鄉北山下，養雞百餘年，雞有千餘頭，皆立名字。」〈園客〉：「常種五色香草，積數十年。」[20] 凡此敘述，賣藥、售酒、養雞、種草，如此平凡而卓異經常是神仙的來源，如何能超越凡俗而臻於仙聖，則有待於持之以恆，時間的長度將會決定恆心與意志的強韌度，這與後來道教中積功、試煉的觀念乃是一脈相承。[21] 所以，情境設定的意義，來自於主體意志的韌度，化作敘述話語，成爲一個持久的行動單元。但是瞬間精神性的強度，亦具備類似的功能，能夠超越物質、界域的侷限，與鬼神交通、產生形體的變化。這類敘述已隱含了人

[19] 引自唐・牛僧孺撰，程毅中點校：《玄怪錄》（與《續玄怪錄》合刊，北京：中華書局，2008 年），頁 35。

[20] 分別引自漢・劉向撰，王叔岷校箋：《列仙傳校箋》（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995 年），頁 65、75、77、85、116。

[21] 黃東陽在陳述仙傳編寫的條件，曾指出「必須環繞且聚焦於敘述仙人的言行動作，且評述、解釋在言行中所蘊含的意義」。其中很重要的一點就是仙人應該持守的戒律與態度，對應於此，態度則是言行中持之以恆的作爲。參氏著：《唐五代記異小說的文化闡釋》（臺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07 年）第四章〈仙話編寫的動機與目的〉，頁 14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物精神的存有，但仍未能連結到創作主體托寓的意圖上。

然志怪傳奇仍多著重怪異事件的發揮，人物設定的功能主要在承載交代人物身分、暗示情節發展。二書繼承此一敘述功能，運用於暗示人物符碼的主體情感投射。欲使托寓在文本中發揮效用，人物設定通常不只是交代人物的職業背景且在彰顯其情性，這種彰顯人物情性的敘述，《瀟湘錄》中所在多有，如〈喬龜年〉言：「喬龜年者，善篆書。養母甚孝。大歷中，每爲人書大篆字，得錢即供甘旨。或見母稍失所，必仰天號泣，自恨貧乏。」〈王常〉：「王常者，洛陽人。負氣而義，見人不平，必手刃之；見人饑寒，至於解衣推食，略無難色。」〈貞元末布衣〉云：「貞元末，有布衣，於長安中游酒肆，吟詠以求酒飲，至夜，多酣醉而歸，旅舍人或以爲狂。」[22] 上述仍不脫傳記書寫中交代人物背景的成規，然而特色的突顯將會豐富人物作爲象徵符碼的指涉效益。負氣、甚孝、酒狂，代表著特定的人物模型，典型化使讀者的認知有更切實的基礎。此一模型蘊含著特定的情感狀態，其情感狀態的延續，在敘述中將會輻湊成爲人物的一貫形象，從形象塑造中透顯作者編排的特定意旨。

因此，人物設定不但蘊含著作者的詮釋意圖，而且人物又有各自的情感狀態，在互爲主體的關係下，作者可以透過人物設定的類比，隱喻自我的某個層面，比方說，善三史、三禮，好讀孟軻書，暗指學有專精的讀書士人，「負氣」點明對世間正義的堅持，「甚孝」突出個人善良的心地，「酒狂」表現爲反社會的抵抗。這種抽象化的典型，使作者詮釋與人物設定得透過「互爲主體」的關係予以認同，而托寓就建立於典型人物的認同關係上。準此，人物的不遇、反抗、憤懣等情緒，就不只是關於對象的情感，也是自我認同之下的情感。因此，透過作者的詮釋意圖，可以探求人物設定背後隱含的情志與關懷，成爲認同對象的歸著處。再者，人物具體境遇的困頓，就在群我的認同中成爲

[22] 分別見唐・柳祥《瀟湘錄》，收入李時人編校：《全唐五代小說》，頁 1530、1529、321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種普遍性的類型，該類型超越具體對象，提升爲作者對於境遇的普遍思考，從而托寓自我的情感。

三、托事言理的政治評議與理想寄託

前人或以爲唐人小說文備眾體，合史才、議論、詩筆於一爐，[23] 然小說之議論固然有許多類似史贊的形式出現，以作者的後設姿態進行評述，[24] 但也可利用傳記文本中人物對話的功能，擺脫夾纏在作者所對應的第三人稱敘述聲音，讓人物代爲發聲。唐人多假小說以寄筆端，[25] 然假有其法，並非隨意出之。李玫《纂異記》所述時代較切近，故有一己所見聞而載之者，柳祥《瀟湘錄》常述前朝故事，與述當代見聞者略有落差。因此，議論乃是透過敘述形式的特意安排所獲致，而政治寄託就在敘事成規的應用上，成爲二書明確可徵的表層內容。

（一）《纂異記》的士人不遇與太平希求

與唐代士人的關懷相似，李玫《纂異記》對於安史之亂多有著墨。如〈嵩岳嫁女〉一篇葉淨能所吟詩：「荊榛一閉朝元路，唯有悲風吹晚松。」還有〈劉景復〉中所歌云：「太平之末狂胡亂，犬豕崩騰恣唐突。……河湟咫尺不能收，挽粟推車徒矻矻。今朝聞奏涼州曲，使我心魂暗超忽。勝兒若向邊塞

[23] 語見宋・趙彥衛，傅根清點校：《雲麓漫鈔》（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卷八云：「唐世舉人，先借當時顯人以姓名達主司，然後投獻所業，踰數日又投，謂之『溫卷』，如《幽怪錄》、《傳奇》等皆是也。蓋此等文備眾體，可見史才、詩筆、議論。」頁 135。

[24] 這種評論，就如「太史公曰」的史贊形式，在唐代小說屢見不鮮，如《三水小牘》的「三水人曰」，《闕史》的「參寥子曰」，或有不引這些標目直接評論的，都屬於作者或編者直接現身評論的方式。

[25] 語出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上海：上海書店，2001 年）卷三十六〈二酉綴遺・中〉云：「變異之談，盛於六朝，然多是傳錄舛訛，未必盡幻設語，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頁 37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彈，征人血淚應闌干。」詩中固然有針對政治現狀的不滿，但更多的是對太平不再的慨歎，以及對胡風的激切排斥。涼州作爲地理與胡音的符碼，呼喚出華夷對立的心理，其直接的關懷更在於對太平的希求。與《瀟湘錄》不同，李玫並沒有直接針砭禍亂的問題所在，而側重在賢人出處進退的用世之心。是以〈嵩岳嫁女〉最後借衛君之口，道出「未有積德累仁，抱才蘊學，卒不享爵祿者，吾未之信」。這種積極用世的抱負結合再致太平的期望，可能與當時政治上君臣的共同關懷有關。[26]《纂異記》篇什較少，所述的身分多爲讀書士子，如張生、孝廉許生、進士張生下第、蔣琛「精熟二經，常教授於鄉里」等，除浮梁張令乃一狡吏外，其他身分都與李玫自身的處境有所鄰近。飢寒不遇是他們共同的特徵，這些身分的敘述突顯李玫關懷的核心在於士子的不遇。

作者在敘述文本中，除了以人物的身分設定決定詮釋典型，還在編排裁剪中決定事件被經驗的方式，因此，經由編排的特殊設定即可獲知作者與人物之間互爲主體的關係。〈三史王生〉描述傲岸書生王生醉入漢高祖廟譏嘲劉邦，後爲劉邦所召，責問「烏老」之語的出典。王生「錯讀本書」故意將注釋中對「媼」的解釋作不當連結，「烏老反」、「老母之稱也」前指音讀，後者義訓。本來古代注釋與本文的關係就有很多連結的方式，音讀、義訓，本義、引申，變化很多，表現爲名稱、概念、音讀代換或鄰近的關係。但王生顯然是巧接音義，應用了注釋中相互代換的解釋方式，曲解典籍。自然引起劉邦的不滿，責其「讀錯本書，且不見義」欲置之以罪，然太公的到來提供了王生扭轉局勢的契機。王生玩弄文字的間隙，解釋劉邦「侮慢君親」，透過罪責的連類，襯托「賤臣戲語」罪咎程度的輕微，來爲自己輕蔑狂妄的行爲開脫。最終劉邦雖屈從於王生的詭辯之辭，但口服心不服，故仍「令搦髮者摑之」，略作薄懲。敘述中以大量的對話，借人物之口表現作者的思想，王生對於典籍的曲解，被放在作者詮釋的典型化中，一方面，王生乃是一典型化的獨特他人，另

[26] 卞孝萱考察李玫的生平，認爲這種對於恢復太平的政治理想，正好和大和年間文宗、李訓等人的政治主張相符應，亦略可見李玫的關懷所在。同註 8，頁 154-15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方面，編排王生與劉邦的他界對話，被置入典籍、人神遭遇模式的知識脈絡中，透過知識的引介破壞紀實的有效性。因此，王生透過特意編排成爲虛位的他者，他者又因爲作者詮釋話語的介入成爲主觀我的一部分，從中王生的話語詮釋與作者主體意旨部分疊合，成爲作者主體的延伸。《瀟湘錄》中借人物表現評議的技法，亦可等而觀之。

《纂異記》突顯三史、孟子、三禮等個人專長的人物設定，應是李玫特意的安排。如〈嵩岳嫁女〉中田璆、鄧韶在故事中擔任主持禮儀升降的相，〈三史王生〉對史籍的熟悉，進士張生的好讀孟軻書，人物設定成爲事態推進的知識前提，這主要是從故事情節的功能來看。[27] 此外若就人物主體的情志而言，人物設定爲下第，或許更具有典型性，容易表現出讀書士子不遇的情態，激切與嘆息則是讀書士子共有的語氣與心態。此外，〈許生〉以下第士人見證甘露四相吟詩抒懷，反映宦途的險惡與淒涼，〈浮梁張令〉透過「貪財好殺，見利忘義人」刺官宦之貪生自利，〈韋鮑生妓〉借長鬚之言，述古者求士之心，兼之批判當今世道的隳壞，云：

> 吾聞今之求聘之禮缺，是貢舉之道隳矣。賢不肖同途焉，才不才汩汩焉。隱巖穴者，自童髦窮經，至於白首焉；懷方策者，自壯歲力學，訖於沒齒。雖每歲鄉里薦之於州府，州府貢之於有司，有司考之詩賦。蜂腰鶴膝，謂不中度；彈聲韻之清濁，謂不中律。雖有周孔之賢聖，班馬之文章，不由此製作，靡得而達矣。[28]

表面上評議貢舉制度的不公，更述及當代務於聲病的詩賦創作。臨去更囑咐：

---

[27] 故事情節的功能，在普羅普的觀念中，功能是故事組織與結合的常數或是不變項，而表面的母題爲可變項，就像主人公可命名爲許生、張生或是其他特質的人，但就故事的功能，他可能作爲故事的啓動者，或阻礙人、幫助人，並延伸出 31 種功能項。前者是從母題而談，後者是從功能而談。此所談之功能，乃藉助於此區分。參考高辛勇：《形名學與敘事理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7 年），頁 30-34。〔俄〕普羅普（Vladimir IAkovlevich Propp，1895-1970），賈放譯：《故事形態學》（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頁 18-20。

[28] 同註 17，頁 5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異日主文柄，較量俊秀輕重，無以小巧爲意也。」實對當代專務小巧的文風有所批判，而士之不達乃選士者之不公，非但不惟才是選，且吞舟是漏。[29]〈蔣琛〉則透過曹娥、屈原、范蠡的遇合，借古人之口澆一己之塊壘，屈大夫云：「向使甘言順行於曩昔，豈今日居君王之座頭。是知貪名徇祿而隨世磨滅者，雖正寢而死兮，無得與吾儔。」[30] 雖是擬寫古人之語態情懷，實亦表露個我情志之歸趨。

《纂異記・徐玄之》故事托寓於蚍蜉國的君臣問對，徐玄之乃居凶宅夜讀的讀書士子，爲精怪勾繫入蟻國，文中赤幘者述其形貌爲「髮鬢焦禿，肌色可掬，雖孜孜矻矻，而又奚爲？」他者的落魄映顯於李玫的主觀詮釋中，表現出士子困窘的普遍情態，其後玄之爲甲士繫去，將治罪之際，朝會中太史令馬知玄、草澤臣蜚飛分別上疏議事，馬知玄云：

> 伏以王子，自不遵典法，遊觀失度，視險如砥，自貽震驚。徐玄之性氣不回，博識非淺，況修天爵，難以妖誣。今大王不能度己，反恣胸臆，信彼多士，欲害哲人。竊見雲物頻興，沴怪屢作，市言訛讖，眾情驚疑。昔者秦射巨魚而衰，殷格猛獸而滅。今大王欲害非類，是躡殷秦，但恐季世之端，自此而起。[31]

蓋此等官方語言本爲文人所長，而虛擬爲蚍蜉國臣，則具有現世人臣與蚍蜉身分的雙關意味，「天爵」與「妖誣」正隱含著人與蚍蜉身分的暗示，文中化用《南柯太守傳》的妖境設治氛圍，轉以廟堂端正之語，可見李玫遊戲筆墨之趣。文中上位者代表權力核心，其行爲「自不遵典法，遊觀失度」，臣下卻只能透過義理分判，陳述直道。不過，直者時而見枉，馬知玄最終斬於國門。蜚

[29] 這種注重雕琢，講究音韻的寫作風氣，與當時苦吟的風行有關，與此相似的反對意見也不少，如李德裕、裴度等人即提出過類似的意見，參考自吳在慶：〈略論唐代的苦吟詩風〉，收入《唐代文士與唐詩考論》（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20-21。

[30] 同註 17，頁 46。

[31] 同註 17，頁 3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飛云：「全身或止於三諫，犯上未傷於一言。肝膽方期於畢呈，身首俄驚於異處。」他爲馬知玄的枉死極力辯護，終使君王改過遷善。有趣的是，徐玄之在故事中不過是遊歷的敘述視點、訊息傳遞的中介，在蚍蜉國徐玄之無隻言片語，只是以待罪身分走此一遭。人物主體在此噤聲無語，而他界人物的忠直與知玄子的求退，李玫將朝廷政治典型化，濃縮於蚍蜉國，使得蚍蜉國與現世具有相互映照的鏡像關係，文中所述的君臣關係與國之休咎，也不過就是現世的投影。可知李玫在小說中寄託諷諭，利用他界事件與現世的類比，產生相互參照的作用，突顯小說透過典型事態展現對現世亂象的批判力道。

（二）《瀟湘錄》的君臣亂階與禍患探原

《瀟湘錄》一書好記安史之亂前後事，以政治動亂的徵兆作爲主要內容，如〈金蝦蟆〉條記高宗患頭風，後宮人於煉藥爐中得一金蝦蟆，上有朱書武字，云「後武后竟革命」，蓋言武氏代唐之徵咎。又〈奴蒼璧〉記李林甫奴蒼璧復生事，見地下朱衣人奏言「新奉命亂國革命者安祿山，即相次三朝亂主。兼同時悖亂貴人先定案」，透過冥府朱衣人、殿上人的對話，預示世亂的徵兆，更特別點名李林甫、楊國忠爲亂朝之首惡。〈白鳳銜書〉條則云謫仙楊貴妃有天書責其「以聲色惑人君」數落其罪，命其死於人世，不同於〈長恨歌〉之海外仙子的形象以及貴妃、明皇二人情意相感的描寫，該文特別著意於責難楊貴妃，正是藉文書托諷以懲亂階之尤物。而〈楊國忠〉所記婦人直飭楊國忠之言，也發揮諷喻的作用，云：

> 公爲相國，何不知否泰之道？恥公位極人臣，又聯國戚，名動區宇，亦已久矣。奢縱不節，德義不修，而壅塞賢路，諂媚君上，又亦久矣。略不能效前朝房、杜之蹤跡，不以社稷爲意，賢與愚不能別。但納賄於門者，爵而祿之。大才大德之士，伏於林泉，曾不一顧。以恩付兵柄，以愛使牧民。噫！欲社稷安而保家族，必不可也！[32]

[32] 同註 22，頁 153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文中即稱楊國忠位高而德義不修，特別針砭「壅塞賢路」使賢愚不辨，如結合前述〈李林甫〉所稱玄宗奢侈不節、楊貴妃以寵愛庇族屬，結合此文並觀，則可見《瀟湘錄》著意反思安史之亂此一由盛轉衰的轉捩點，透過柳祥的觀照，人臣、寵妾、胡亂乃是安史之亂發生的致患癥結，在故事後半也特別透過狂婦之口流露對唐室衰敗的感嘆，云：

> 我實惜高祖太宗之社稷，被一匹夫傾覆。公不解爲宰相，雖處佐輔之位，而無佐輔之功。公一死，小事耳，可痛者，國朝自此弱。幾不保其宗廟，胡怒之耶？我來白於公，胡多事也？今我卻退，胡有功也？公胡死耶？民胡哭也？[33]

作爲唐代士人的反思，有別於〈長恨歌〉之多於情，柳祥更貼近於陳鴻〈長恨歌傳〉所云「懲尤物，窒亂階」的政治針砭，[34] 不論是「恩付兵柄」的亂階，還是楊妃以色惑人的尤物批判，都指出禍亂肇因於人事的作爲，而不停留在〈五行志〉中徵咎的命定暗示。對照上述所言，有其位而無其功，妄以恩愛用事，才是問題的癥結點，故事不但以「胡」暗示即將發生的禍亂，也直斥楊國忠蠹民亂政的作爲。這類批評具體而直切，雖借小人物之口出之，然其所屬意已表露無遺。相形之下，《纂異記》中有更豐富的情感深度與文人趣味，並沒有《瀟湘錄》般直切的批判力道，《瀟湘錄》所記人物除了出將入相的人臣，其他就是些商賈、醫工，其托寓曲折，托言又切近直截。如果說，《纂異記》所呈現的就是讀書士子的各種鏡像，那麼，《瀟湘錄》是借庶民之口控訴在位者的尸位素餐與君臣失位的亂象。

除此之外，〈梁守威〉、〈張安〉也包含著政治托寓的意味，但較諸前述直指人物評議的表現而言則相對委婉。〈梁守威〉言梁守威「以文武才辯自負」，立志要報效君上，然路遇少年開解，指出肅宗自立而不孝，並云：

> 設若太子但奉行上皇，而徵兵四海，力剪群盜，收復京城，唯撫而輯

[33] 同前註。

[34] 唐・陳鴻於〈長恨歌傳〉中引王質夫語云：「樂天深於詩，多於情。」見王夢鷗校釋：《唐人小說校釋》上冊（臺北：正中書局，1983 年），頁 10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之，爵賞軍功，亦行後而聞之，則不期而大定也。今日之大事已失，卒不可平天下。我未聞自負不孝之名，而欲誅不忠之輩者也。[35]

正所謂「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少年的批評乃以肅宗自立不正，其不能平天下，乃源於失大事而不可圖。安史之亂延續到代宗方才平定，少年又以後見之明而作假設之言，間接批評肅宗亦是讓唐室頹敗的參與者。又云「太子新授位，自賤而貴者多矣」，指出太子承亂而起，一方面排除舊臣勢力，一方面要從新近的立功者中拔擢可用之人。[36] 藉少年對情勢的辨析，間接分判了肅宗的得失。

如果說，〈梁守威〉還帶著對於唐代上位者的直接批判，那麼〈張安〉則是透過政策的推行，間接諷刺世間價值標籤的虛僞。故事記述玄宗「詔所在功臣、烈士、貞女、孝婦，令立祠祀之。」主人公張安乃是生前行檢放蕩之亡靈，聞知此詔便向奉詔執行的李玄求立祠廟，在兩人的交相應答中，李玄問其所以得後人仿效之理由，張安云：「浮生子無功、無孝、無貞可紀也。使君殊不知達人之道，高尚於功烈孝貞也。」李玄在應答過程中，屈於張安之理，私爲立祠。正因爲現實中「功烈孝貞」那些以道德衡量的價值觀，似乎已被官方設定的標籤給虛僞化，張安雖「性落拓不羈。有時獨醉，高歌市中，人或笑之，則益甚，以至於手舞足蹈，終不愧恥。」然而，正因其性情眞切，不爲世俗道德所規範，更顯得難能可貴。浮生子的自薦之語，正譏刺世俗道德的片面

35 同註 22，頁 1536。

36 據《資治通鑑》肅宗上元元年（740）所載：「李輔國素微賤，雖暴貴用事，上皇左右皆輕之。……對曰：『陛下爲天下主，當爲社稷大計，消亂於未萌，豈得徇匹夫之孝！』……上皇謂高力士曰：『吾兒爲輔國所惑，不得終孝矣。』」李輔國與靈武勳臣正是在這場政權更替中的暴貴者，而肅宗的不得孝，史書中也有所反映。參宋・司馬光修纂：《資治通鑑》（臺北：宏業書局，1993 年），頁 1902-1903。肅宗用人傾向不僅在於武臣與內官，懲於世局的紛亂，用人亦有貶虛浮，崇經濟實務的傾向，如黜退房琯，進用第五琦等財政專長的官員，可參照吳相洲：〈論唐肅宗黜華用實主張對詩風新變的影響〉，《唐詩十三論》（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 年），頁 159-17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而沒有切近眞正的價值根源，因爲這些被推崇之人，往往是因爲世亂而立功，遇患而行貞，在特定條件下方能成就其德行。對照〈梁守威〉的敘述，梁守威有志於立功，少年云：「君但以治平之術教關內諸侯，因依而進，何慮不自立功耶？」可見立功不過是因應時勢所爲而已，並非由於特別的操行。柳祥雖認爲功業的價值不牢靠，但從〈梁守威〉對肅宗不孝的批評中，似乎仍肯定孝悌的價值，是以〈張安〉的議題並非對既有價值的顚覆，而是爲了突顯名實不副的荒謬空虛。如〈喬龜年〉乃是諷刺孝子的篇章，主人公之前因家貧不能奉養其母，號泣訴天，感得神靈示現，助財以養母。其後母死，復貧無以自給，以爲孝子不得善報而控訴於天，遂爲天神所責。喬龜年把財富與立身行善的關聯簡單化，以爲行善即應得善報。然過度企盼於報償已模糊了孝行本身的價值，顯示昔日之孝含有一己私心，非純爲性情流露，可見孝子並不僅是行爲的孝養而已，乃在立身之由衷，因爲善惡的報償與孝順的德行本無直接的因果關係，孝行的實踐也並不由財富的寬裕所決定。

上述所言主要仍著重在對事態的批評，那麼柳祥是否心存一理想狀態，或可從〈益州老父〉略爲闡發，其云：

> 夫人一身，便如一國也。人之心即帝王也，傍列臟腑，即內輔也。外張九竅，則外臣也。故心有病則內外不可救之，又何異君亂於上，臣下不可正之哉！但凡欲身之無病，必須先正其心，……心先無病，則內輔之臟腑，雖有病不難療也；外之九竅，亦無由受病矣。況藥亦有君臣，有佐有使，苟或攻其病，君先臣次，然後用佐用使，自然合其宜。……此又像國家治人也。老夫用藥，常以此爲念。每遇人一身，君不君，臣不臣，使九竅之邪，悉納其病，以至於良醫自逃，名藥不效，猶不知治身之病後時矣。悲夫！士君子記之。[37]

其言以身喻國，以心配帝王，以臟腑九竅配人臣，身體是具體而微的國體縮影，而養身的要領就在於心。此論雖老生常談，但借賣藥老父喻世，則可見作

[37] 同註 22，頁 152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者之用心，其旨在突顯「正心」。[38] 心無病則內外四體不難治療，治病則君先臣次，自然合宜。雖然正面陳述，終究仍針對「君不君，臣不臣」的局勢多所批判，影射現今之局勢九竅納病，已然過時難醫。由此觀之，柳祥認爲世亂的癥結在病由心作，亂由主生，其批判的力道可謂強烈。「位」是柳祥批判中重要的觀察點，〈王常〉條記王常至德二年入終南山遇神人，面對王常質疑神仙之術，神人云：「昔秦皇、漢武，帝王也。處救人之位，自有救人之術而不行，反求神仙之術，則非也。爾無救人之位，而欲救天下之人，固可行此術。」政與醫本同爲濟世，故醫病關係亦可視爲濟世的影射，帝王處救人之位，而得行其術，故欲拯世亂，必得其位，得其位者不行其術，正所謂「君不君，臣不臣」。[39] 回溯安史之亂系列的敘述，可見柳祥探原禍亂根由的志意，並以君臣失位作爲政治托寓的核心議題。

四、生命關懷下的意志與想像：越界與回歸

在各種不同的範域中，作者特殊的設定亦影響讀者認知的差異性。在李玫、柳祥的撰述中，政治關懷除了對過往盛衰的檢討，更多地投注在自身當前的際遇上。《纂異記》所保留的篇章不多，但多以故事人物投射自身處境，反

38 《黃帝內經・素問》第二卷〈靈蘭秘典論八〉即把心配君王，以其他十二臟配諸臣輔。云：「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又「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故主明則下安，……以爲天下則大昌。主不明則十二官危，……以爲天下者，其宗大危，戒之戒之。」亦有將臟腑關係配君臣關係之意，如《管子・心術》云：「心之在體，君之位也。九竅之有職，官之分也。」亦言心爲君位，對位於九竅，此益州老父則結合二篇之意並言之。參考〈管子四篇疏證〉，《張舜徽集・周秦道論發微》（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年），頁 229-230。

39 「位」也隱含著對於政治抱負的寄託，唐・羅隱《讒書》卷三〈君子之位〉云：「先王所以張軒冕之位者，行其道耳，不以爲貴。大舜不得位，則歷山一耕夫耳。」可見得不得位，和能不能施展政治抱負密切相關，今雖不明柳祥之仕履，疑其亦爲落魄之士子。引見潘慧惠校注：《羅隱集校注》（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5 年），頁 43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映當代現實，在互爲主體的觀照下思考人生的出口。《瀟湘錄》除評議安史之亂前後人物，觀照既有的歷史人物，反映對人世治亂的深刻關懷，也有一部分是物魅精怪的記述，透過回歸的行動突出意志抉擇的難題。因此，從情境設定、人物安排到事件進行、經驗流動，皆可見主體在選擇與決定時，如何讓人物發揮作用以映顯主題的焦點，作者反復陳述的共同主題，意味著對該主題的形式結構與情志蘊意，有其特殊的關懷，從外在環境評議的肯定與否定，到人物內心的掙扎與悵惘，小說作者假語怪之言，將嚴肅的議題納入遊戲之筆，融詩筆、議論於小說敘述之中，這都有待於特定主題的利用與擇定。下文便以主題爲核心，探究二書的意志托寓與想像變形。

（一）越界主題：《纂異記》的感遇抒懷

1. 人物越界的內在驅力

李玫經常將故事設定在他界的情境，〈嵩岳嫁女〉的諸神與漢武、玄宗、〈蔣琛〉的屈原、范蠡諸人，還有〈三史王生〉中的劉邦、〈進士張生〉的舜，都是古代既有的人物，這些歷史人物的現身說法，使得人物擁有爲自己發聲的有力位置，這一位置必有待於越界行爲的發生，方可獲致。就前述所論，其政治托寓多透過歷史人物的闡發，從李玫的書寫行爲來看，這是假借語怪框架來爲他者代言的陳說策略，因此，這些古人的發言經常隱藏著李玫的歷史觀照與思考，諸如〈三史王生〉、〈進士張生〉中分別對《史記》、《孟子》內容進行新的闡釋，這種特殊的知識利用，顯然具有展現才能的效用。在這一「有意爲小說」的書寫中，不管是政治托寓或是感懷，都有強烈的代言色彩。因此，政治托寓只是李玫借事言理的一環，這種言理炫才，隱含著特定的讀者，表現了李玫特殊的用世企圖。越界主題便在此前提下，獲致其特殊的效果。

當然，李玫書寫越界的目的不僅於此，也在人物設定上隱藏人生際遇的思考。前述已提及書中多載人物跨越他界之故事，故事中包含了旁觀者與參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者。不論人物參與程度爲何，都展現爲一個越界的作爲，越界的現象隱含著一條彼我的界線，作爲故事中出場的人物，通常被設定爲以行動貫串全文的主人公，這個主人公常透過神祇的他力召考，或是夢魂的遊蕩，而與他界的人物接觸。越界，首先是表現爲一種被動的可能性，人物是不由自主的進入他界，疆界的劃定反映出人神殊途的彼我差異。一般而言，進入他界的人物乃是自熟悉的場域進入完全陌生的境地，該境地帶來不安或恐懼，在此情境下每個陌生的他者都是有待「界定」或重新認知的事物，就好像〈柳毅傳〉中柳毅進入水府龍宮所見的種種景象，一切陌生的事物都是「疑似」和「類比」的不確定認知。但《纂異記》著重出場人物的設定，人物帶著自己的身分進入另外一個世界，那世界接納他原來的人世身分，如同前述《纂異記・三史王生》的精熟三史，〈嵩岳嫁女〉田璆、鄧韶「請以知禮導升降」，〈劉景復〉以「善歌」爲王見召，這些人夾帶著自我的身分認同進入他界，提供了人物主體經驗的連續性，使得人物不只是「專名」所指涉的特定對象，同時還是普遍可認知的身分標籤。這些寫法使越界和主體的關係形成對話，越界並不帶來群我關係的脫離，而是夾帶著陌生感在另一個場域中重新自我認同而納入新的群體。當然，進入新的群體不僅需要自我認同，有時還必須經歷身體質性的滌淨，如田璆、鄧韶在進入仙界，以其「服食之氣，猶然射人」而賜以「薰髓酒」，飲後「覺肌膚溫潤，稍異常人，呼吸皆異香氣。」透過神秘的淨化儀式，使得肉體凡胎得以跨越閾限，以跨越的儀式引領人物進入了一個新的融合。[40]

因此，越界行爲在儀式上是一種從凡俗到神聖、由分隔到融合的過程，但在此更關注人物主體內在的連續性與同一性，這種同一性讓人物發現自我而確立了見證事件的位置。這個位置使得每個故事主人公保留個別的特殊性，有因

40 〔法〕阿諾爾德・范熱內普（Arnold van Gennep）的人類學研究，在「地域過渡」指出透過凡俗進入神聖地域，會在身體上與巫術宗教意義上處於一種特別境地，這種游走於兩界之間的境地被稱爲「邊緣」（marge），這種越界活動可能像跨越門檻的具體行動，或透過類似儀式而達成，最後導致「與新世界結合爲一」的融合。參考氏著，張舉文譯：《過渡禮儀》（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 年），頁 15-1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其「傳記情境」的設定提升到特定範疇的群體性。於是，越界成爲兩地對照的一種差異性轉化，人物在連續性的體驗中感受到時間的流動與情感變化。〈嵩岳嫁女〉云：「三禮田璆者，甚有文，通熟群書，與其友鄧韶博學相類。皆以人昧，不能彰其明。家於洛陽。」人昧而不明，這種人物傳記境遇的設定，並非僅被標誌爲個別人物，且藉其境遇的普遍性引領出象徵的意涵：昧／明的對照，敘述在此轉化了二元對立的既有關係，田璆、鄧韶具體主持禮儀的行爲，乃是超越凡俗境遇而在他界獲得採納與見用，實現了由昧而明的過渡。這種有條件的自我實現，冀求於一個蒙昧不明的他界，並重複著現實的結構。因爲作者李玫的凡俗身分本與他界隔絕，因此，越界行爲的落實，在敘述話語層次上屬於故事的內容，在書寫行爲上卻是一種想像性的建構，在這想像行爲之外，李玫的現實是被框限的，觀照這些博學有才的人物，隱含著李玫的托寓之意。被禁錮在人昧不知的境遇中，李玫藉由想像完成了一趟自我實現的旅程，因此，越界就在故事內外生成了兩重意旨，一方面人物在越界擺脫了環境的禁錮，一方面李玫透過想像超越了自我生命的禁錮。但實際上，李玫的現世處境仍在重複著田璆、鄧韶等人的生存結構，這種生存結構來自於一種群我的疏離感，「人昧」正說明著一種與他人分隔而疏離的景況。因此，越界具有對結構的內在超越，但越界之後，李玫是否能找到心靈的安頓，仍未可知。

2. 越界凝視下的感遇述懷

如果說，越界之前的世界象徵著一種格格不入的疏離，那麼，在群我疏離之後的越界能否擺脫掉那份潛在的疏離感？爲此，社交性在他界的敘述中被突顯爲重要的闡述對象。《纂異記》裏宴飲場合的設定，除了充分展現群體的社交性，對於人物情志的抒發與展開也有其特殊的意涵。首先，表明了一般人聚會坐談的社交行爲，透過群我的互動與認同，讓自我重新融入群體之中，而述詩言志便在群我逐漸熟悉的前提下，自然而然地成爲宴飲場合互動行爲的活動之一。小說透過人物的賦詩言志，敘述中多有「文備眾體」的傾向，在書寫行爲的自覺上，李玫比起柳祥更爲重視文采意想的要求，因此不斷在體裁與敘述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遊戲中創造意旨的豐富性。小說中的詩歌一方面透過吟詠展現人物作詩的才能，另一方面，利用詩歌作爲主體抒情的媒介，將人物的情志寄託於詩作中，這樣的書寫模式有利於敘述文類開展人物內在情性的層面。

「在心爲志，發言爲詩」，詩是在情志存有的前提下透過人物操作語言文字的行爲加以外顯的產物，是以將「詩」體與人物情感連結乃是一種古代的常識，因此可納入該體裁的關聯體系中，連結人物主體與讀者詮釋。但小說中的詩歌並非孤立存在，而是放在敘事的經驗脈絡下加以認知，因此除了主體情志的外顯，還加上事件情境的限定，使得詩歌的闡釋更爲多元。《纂異記・楊穎》中的紅裳乃是紅燭精化成的女子，其歌云：

涼風暮起驪山空，長生殿鎖霜葉紅。

朝來試入華清宮，分明憶得開元中。[41]

暮色下涼風乍起搭配著空蕪的荒涼，長生殿鎖住糾結不開的心緒，對映著秋樹霜葉的暗紅，呈現蕭瑟寂寞之感。該詩以長生殿、華清宮囊括對建物或地方的歷史記憶，象徵著一個宮廷、繁華、人物的聚合處所，同時結合時間性的流動，以「分明憶得開元中」點明主體對情境的涉入並勾起一種盛世不再的記憶。這首詩並無艱難的意象與典實，只是透過時間地點映照出今昔落差，藉由一陣風吹出朝暮深鎖的記憶，創造一種惆悵的氛圍。楊穎聞此歌，乃云：「歌者誰耶，何清苦之若是？」經由聲音的傳遞加深了詩歌感人的渲染幅度，致使情感在紅裳與楊穎之間得以感通，感通使兩人的相遇伴隨著情感的氛圍。只是紅裳對楊穎生平的一切瞭若指掌，卻破壞了情感的信任與投射，使楊穎心生「鬼物」、「狐狸」的懷疑，透過人物對精怪鬼物知識的認知，李玫自覺地徵引鬼神遭遇的敘述模式進入小說文本，讓故事有一種疑似彷彿的指涉性，引出紅裳不尋常的身分。透過對答，紅裳自道家門，說明自身燭精身分的來歷，蓋「某燧人氏之苗裔也」云云，文中提供許多身分指涉的相關訊息，如火神統丙丁鎮南方，封爲長明公，排比「火」的相關知識，創造出顯隱兩層意旨，文人

[41] 同註 17，頁 3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玩弄這種精怪表裏的雙重意旨，在唐人小說中不乏其例。[42] 值得注意的是，該敘述以對話佔據較長的篇幅，可見李玫特意借人物之口發揮，暫時擱置人物的互動，將著眼點轉向紅裳的獨白。此種悖離尋常的對話模式，突顯了李玫對於故事編纂的能動性。因此，詩歌與對話一來是他者的自白，同時也呼應著李玫投射於人物的詮釋。經此編排，人物的情感流動成爲李玫觀照的對象，並在互爲主體中重疊自我與他者的影像，寄託一己之志意與情感。

如果說〈楊稹〉還集中在志怪中豔異書寫的私密互動，不能清楚看出李玫在敘述中置入的情感與關懷，那麼〈許生〉就是李玫著意涉入自我情感的作品。在習見的志怪遭遇鬼神的框架下，故事描述甘露四相在噴玉泉感舊詠懷。[43] 許生一開始遭遇白衣叟吟詩便知其爲鬼物，接著便尾隨白衣叟而伏於叢棘之下，窺看諸人感懷舊遊的聚會。甘棠館的題詩，引起玉川與神貌揚揚者的關注，云：

> 浮雲淒慘日微明，沈痛將軍負罪名。白晝叫閽無近戚，縞衣飲氣只門生。佳人暗泣塡宮淚，廄馬連嘶換主聲。六合茫茫悲漢土，此身無處哭田橫。[44]

這首詩表達對甘露之變中爲宦官殲滅的政治人物的憑弔與同情，陳述一場慘絕人寰的血淚悲劇、一幕親族盡滅只餘門生可爲收屍善後的淒涼景況，引發對諸人負罪見殺的慨歎。李玫巧妙地隱匿了自己的身分，而以鬼魂的現身重新發現這首詩的旨趣，並引發鬼魂們各自賦詩言志，親自道出遇害者自傷身世悲涼的衷曲，直接的感懷營造逼眞而深刻的效果。而「噴玉泉感舊遊書懷」這一命

---

[42] 李鵬飛在諧讔精怪類型小說研究中，已指出繼承六朝，發展於唐代的這種敘事筆法，透過讔語對原形物的指涉，創造出雙層或多層的結構。參考氏著：《唐代非寫實小說之類型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頁 78-86。

[43] 甘露之變爲唐代重大的政治事件，其過程在《新唐書・李訓傳》有詳細的記載，不贅。據今人所考文中四人即甘露四相，所謂神貌揚揚、短小器宇落落、清瘦及瞻視疾速、長大少鬚髯者四人，應分別指舒元輿、賈餗、王涯、李訓，參考同註 4，頁 158-161；王汝濤：《唐代小說與唐代政治》（長沙：岳麓書社，2005 年），頁 91-95。

[44] 同註 17，頁 6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題，使諸詩作流露今昔對比的哀嘆，如白衣叟所云：「傷心谷口東流水，猶噴當時寒玉聲。」清瘦及瞻視疾速者云：「惆悵林間中夜月，孤光曾照讀書筵。」傷心、惆悵正是諸人心緒的寫照，這些詩就像詩謎般檃括諸人的身分，指向特定的人物。有別於其他的跨界文本在他界取得群我認同的敘述，下第的許生並不越界參與他界的社群活動中，只是在好奇的驅使下，蟄伏於隱匿之處悄悄觀察。詩歌作爲吟詠情性的載體，情感透過詩歌的吟詠得以抒發，「書懷」的主題正是作者爲凝視這些甘露之變遭難的諸人所特意作的安排。李玫一方面透過甘棠題詩感懷時事，另一方面，也試圖在這當中召喚死去的精魂賦詩言志，以想像完成一場現實中無法實現的對話，多重觀點的發聲更加搖蕩此事件背後蘊含的哀戚，同時也衝擊李玫對生命出路的思考抉擇。甘露之變的遇害者裏有李玫的知遇之人，是以現實人生中，李玫既是旁觀也是涉入者，身邊已成就功名者卻不得善終，因此在幽明兩隔的彼岸呼喚一種生命無可安頓的遺憾，「逡巡，怪鳥鴟梟，相率啾唧；大狐老狸，次第鳴叫。」如此頗具鬼魅氛圍的形容，正因傷心與惆悵的心緒感染了整個敘述基調。最後，李玫落於俗套地揭示甘泉店櫃內的紙錢，只是再次重複陳述了怪異的框架，遺憾在越界中重新被呼喚回來，「若煙霧狀，自庭而散。」重述過往的傷心乃是對過往心靈的追念，那些煙霧如同生命消逝飄散，背後指向一種重要之物被抽離的虛無感，李玫正在這越界過程間寄託了深沉的感傷。

同樣是呼喚亡靈，也不盡然都是如此感傷的基調。《纂異記・蔣琛》一事化用動物報恩之情事，由巨龜引介蔣琛觀覽太湖神會，故事敘述溪神、江神、湘神、范蠡、屈原、申徒生、徐衍處士在他界宴飲酬唱之事。李玫慣用典型情境來鋪陳一己之托寓，如〈徐玄之〉之朝廷、〈浮梁張令〉的府衙、〈嵩岳嫁女〉、〈韋鮑生妓〉與此篇的宴飲歡會。比較特殊的是，在此現身的是與水府相關的歷史人物，有別於唐代小說對於龍宮的想像，這裏更突出人類社群的情態，因此，沒有進入他界那種異域他者的陌生感，而更多了歷史形象與社群交往會聚的熟悉。

故事在越界之後，蔣琛僅作爲旁觀者而沒有融入該場合。在社交互動中，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隨著歷史人物的登場，參與成員的異質性被標誌在既定的歷史氛圍底下。如范蠡笑謂屈原：「被放逐之臣負波濤之困，讒痕謗跡骨銷未滅，何慘面目，更獵其杯盤？」而屈原不惶多讓，以理折之，云：「何今日戲謔於綺席，恃意氣於放臣？」[45] 屈原亦自知其言爲戲謔，這種引介歷史典實的情況，除了利用了人物的異質性，也營造輕鬆的氣氛使人物彼此對話較勁。在賓客相繼到來後，由曹娥唱〈怨江波〉引出諸人的悵然心緒，於是眾神相繼展言歌詩。每個人物的設定都暗示著一個典型而獨特的他者，這個他者因其典型性被收攝到李玫的主觀詮釋中，而眾多他者的抒懷吟詠，則表現爲多重的「互爲主體」網絡，江神歌云：「君不見，夜來渡口擁千艘，中載萬姓之脂膏。……是知溺名溺利者，不免爲水府之腥臊。」和以精怪爲原形的歌詠稍異，江湖本具有澄明與混沌的雙重義蘊，一方面是行旅的中途點，一方面又是災患的來源，而在生命價值前，名與利在覆載之下不過是脆弱的欲求，此一蘊意也呼應了太湖神「載舟覆舟皆我曹」之語。透過擬代，李玫推擴一己的同理心表現爲不同的事態觀照，如范蠡云：

> 浪闊波澄秋氣涼，沈沈水殿夜初長。自憐休退五湖客，何幸追陪百谷王。香裊碧雲飄風席，觥飛白玉灩椒漿。酒酣獨泛扁舟去，笑入琴高不死鄉。

范蠡向來以功成身退、明哲保身的盛名傳於後世，故其詩作並沒有強烈的悲感，「秋氣涼」、「夜初長」一寫身心統覺的感受，一爲時間過渡的識覺，范蠡在此對應於宴飲的氣氛，表現出一種宴飲的歡快。相形之下，屈原的詩歌則是以瑞鳳、玉器自寓，諷刺家國混亂、姦佞當道、賢臣不遇的心志，[46] 再度回返當初投江的心緒，呈現忠而被謗的形象。屈原重新賦予自身一個價值依歸，

[45] 同註 17，頁 43-47。以下引文同出此，不贅。

[46] 漢・王逸〈離騷序〉云：「《離騷》之文，依《詩》取興，引類譬喻，故善鳥香草，以配忠貞；惡禽臭物，以比讒佞；靈脩美人，以媲於君。」這種以引類譬喻的方式作詩，用以寄託情志，乃是屈原特有的方式，而李玫在此有特意揣摩的痕跡。參考宋・洪興祖補注：《楚辭補注》（臺北：大安出版社，1999 年），頁 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歌云：「是知貪名徇祿而隨世磨滅者，雖正寢而死兮，無得與吾儔。」言其以聲名之不朽，勝過那些隨世磨滅者，屈原之死在生命價值上展現出主體強烈的自由抉擇。「敢寫心兮歌一曲，無誚余持杯以淹流」，曲終奏雅，重返宴會的情境，呼應眾神聚飲的歡會。文人宴集，本有其情境之設定，但也給予個人抒懷的自由，可在其中「高會遠望，危言高歌」，亦可「心愜清機，寓興於物」、「語及陳跡，盱衡而笑」。[47] 因此，屈原之寫心，兼寫生前之感憤與身後之不悔志意，從而突出個體的抉擇和情感歸趨，一則呈現人物主體的情志與價值依歸，再則文人聚會高歌抒懷、話舊遣懷予人熟悉感，更能呼喚讀者對類似體驗的同理心。

不同的生命價值透露出抉擇的差異，李玫周旋在范蠡、屈原等歷史人物間，排比各種人生的選擇與答案，但答案終究屬於他者的境遇，故事最終「曙色既分，巨龜復延首於中流。顧眄琛而去。」巨龜依然，人事依舊，在眾多人事抉擇中，也許可以看到不同的選擇，然而最終仍需回歸現世的自處。巨龜的回顧，意味著幻境的渺渺只存在於眼神交會的片刻，這裏沒有明確暗示啓悟的情節，因此，少了〈枕中記〉的盧生那種主體全身投入的體驗，有的只是參與、遊觀，憑藉著他者的經驗對照自身處境。越界行爲在互爲主體的網絡中，識別諸般人生風景，李玫的關懷不只是在探詢何種價值得以讓人自處，因爲李玫的想像並不駐留在越界行爲的內在超越，同時也在越界中找尋一種自外於我、可認同的他者，因此，在互爲主體之下，收攝了他者的異質性，找尋一種身分的越界。這種意圖意味著李玫在跨越環境的域閾之後，終究還是必須面臨切身的自我，李玫並不在〈枕中記〉的富貴功名中尋求安慰，越界之後，他並不渴望才能立即得到重視與發揮，而是藉由觀照他者，投射於過往的古人以找尋價值的出路。

---

[47] 語出唐・獨孤及：〈鄭縣劉少府兄宅月夜登臺宴集序〉，《毘陵集》，收入《四部叢刊初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 年）卷十四，頁 91-92。關於唐人宴集的情態，另參考吳在慶：〈唐代朝廷外文士的集會宴遊及其精神情態〉、〈唐代文士的集會宴遊對創作的影響〉，同註 29，頁 40-49、131-14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3. 乖違際遇的越界補償

如果〈蔣琛〉展現出主體觀照他者的視野，那〈陳季卿〉的敘述則更著落在現世的抉擇上，其事描述陳季卿「辭家十年，舉進士，志不能無成歸。」蓋進士是讀書士子所渴求的晉升之途，然正如長鬚者所批評的，「隱巖穴者，自童髦窮經，至於白首焉；懷方策者，自壯歲力學，訖於沒齒。」在不公的舉士制度下，十年羈旅成爲一個漫長等待的分水嶺，懷抱著思鄉與慚愧的矛盾心緒，適如其題普通院門詩云：「度關悲失志，萬緒亂心機。下阪馬無力，掃門塵滿衣。計謀多不就，心口自相違。已作羞歸計，還勝羞不歸。」[48] 本來的計畫在蹉跎十年後已意志消磨，歸鄉途中徘徊於羞歸與歸羞之間的混亂心緒，正是屢試不第者的寫照。康駢《劇談錄》所列大中、咸通之後有名而無第之人中就包括李玫，言諸人「皆苦心文華，厄於一第。」[49] 可見這樣的心緒，正映顯李玫自身的際遇。[50] 無獨有偶，《瀟湘錄・安鳳》亦表達類似的抉擇，與陳季卿的選擇不同，安鳳選擇忍恥羞歸。其友徐侃因思親欲先歸故鄉，這樣的契機並沒有動搖他的決心。相形之下，陳季卿思鄉的想望，因爲道術得以遂欲，並經歷了一場夢魂歸鄉旅程，在途中留下自嘆十年光陰虛度的詩詠，與安鳳贈別徐侃詩表現出羈旅漂泊的相同感慨。陳季卿的回歸只是生魂的遊蕩，一度讓兄弟妻屬誤以爲「鬼物」，最後妻子來訪和下第返家的過程中，見證了夢境的題詩，皆屬實有。這種人世無常的揭示是通往厭世的啓悟歷程，就像〈南柯太守傳〉中淳于棼由幻境回返後棲心道門的心態，陳季卿在得補償成名後，厭世隱

48 同註 17，頁 35。

49 摘自唐・康駢，蕭逸點校：《劇談錄》，〈元相國謁李賀〉條，收入《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頁 1497。

50 這種際遇恐怕是大中以後文人的共同困境，劉寧考察當時寒素詩人群與干謁詩人群多有十年不第者，當時因爲請託之風盛行，導致「定高卑於下第之初，決可否於差官之日」。這些久困科場的文人，留下不少下第詩記錄了他們的下第遭遇，詳細討論可參氏著：《唐宋之際詩歌演變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年），頁 98-106、114-12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於終南山，對照於安鳳，原先涕泣相別的好友，夢魂相遇後，方知已爲鬼物，而安鳳最終只是在垂泣中領悟徐侃爲「泉下」之人。若參照《玄怪錄・裴諶》的求道主題，三人約爲方外之友，而梁芳先卒，動搖了王敬伯的意志，在富貴、長生的抉擇中，選擇了富貴功名的踏實之路。陳、安二人的抉擇亦可與此並觀，只是二人處境更爲窘迫。「舊友皆霄漢，此身猶路歧」的陳季卿，感慨於命運的捉弄，對照同輩的功成名就，自傷不遇，最後雖然成名仍舊拋棄富貴選擇了長生久視。安鳳的前途卻仍停留在陳季卿的羞歸與歸羞，設若兩人的命運映顯了作者對於仕途坎坷的思考，那麼，柳祥比起李玫則更顯悲觀，這反映了唐末士子在仕進處境上的窘困。在此，陳季卿的越界來自於肉身對空間的依附與固著，但事實上肉身的沉重感乃由於精神的不適意，只是脫離肉身的束縛而得以償願回家的陳季卿，仍然依賴於肉身。但不管是跨越超現實的邊界，或是人間的邊界，精神都被抽離爲一種自由的可能性，李玫不斷冀求越界的想像，實際上只是感到現實世界中肉身已過於沉重，不堪負載疲憊的靈魂。

李玫藉由互爲主體，將故事中的他者設定爲各種不遇士子的類型，經由觀照他者並結合自身詮釋，將主體投入各種情境中，這些情境都只是李玫主體的一部分，李玫將個人對現世的批評、對學問的自省，以及人生價值的思考注入其中。透過遊戲之筆，李玫得以疏離人物主體，成爲客觀我與客觀他者的融會，使得人物情感的發揚，預留了李玫潛在的主體詮釋位置。根據這個位置，李玫展其文才之餘，亦寄託一己際遇之情思。

（二）回歸主題：《瀟湘錄》的回返企望

1. 價值回歸的主體企望

回歸，是一種出走而回返的迴旋行動，該行動可能意味著人物行爲的軌跡，也反映了精神的希求與歸趨，因此，回歸並不是往某個方向的前進或後退，而是想要找到一種原來就已存在過的相對位置，對於原初位置的渴求與回歸，構成了小說主題下主體的精神動力。前述政治寄託的討論，柳祥在批判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史之亂諸人的亂政，已隱隱流露出對於治世難返的感傷情緒，這可以從〈益州老父〉對醫病關係的感慨，還有〈楊國忠〉條中以一連串「胡」的詰問，表達出價值失落與治世難返的深刻惋惜，於是回歸成爲《瀟湘錄》寄託生命關懷的重要課題。從該書記載許多精怪化人而後回歸山林的故事，精怪的回歸固然是揭示眞相的必然陳說，但精怪的遊戲人間，使得人際相處的聚合更爲捉摸不定，人的自處與應物因爲精怪的介入，將使這個人妖不分的我群變得更爲曖昧難料。該書如〈王祜〉中道士化鹿而走，〈焦封〉妻子化猩猩而歸山，〈楚江漁者〉漁者之化猿，〈趙倜〉中一精怪化趙倜返家，〈周義〉之孟州虎報恩事，〈嵩山老僧〉小兒化鹿，〈僧法志〉漁者化爲大黿，其他尙有人化虎、化羊的變形故事，[51] 約佔該書佚文總數的四分之一。不管是人化獸，或是精怪化

[51] 從干寶〈變化論〉對五行氣變、物類生成的闡釋，到志怪故事中具體事件的梗概敘述，前人已有不少論述，或以「變形」、「變化」爲題來指稱。「變形」一詞，樂蘅軍〈中國原始變形神話試探〉以原始神話爲題材，論述古代以變形的生命轉化取代死亡的困境。參氏著：《古典小說散論》（臺北：大安出版社，2004 年），頁 1-41。康韻梅曾針對戰國以降的變形觀念爬梳，變形觀念從神話演變到志怪，由原始心靈的綜合生命觀漸次轉向對人本的思考。參氏著：《六朝小說變形觀之探究》（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 年）一書。李鵬飛則以「變形」連貫神話與小說敘事中人變物、物變人的母題，探討小說中的信仰觀念與藝術思維。參氏著：〈中國古代小說「變形」母題的源流及其文學意義〉，收入《中國古代小說研究》第三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8 年），頁 159-185。「變化」一詞，謝明勳曾針對六朝志怪中變化的名義、原因、思想的相關問題，進行深入探究。參氏著：《六朝志怪小說變化題材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 年）。李豐楙以常與非常的二元觀念，透過字源分析，探討變化中所蘊含的非常狀態，相對於生產性的正常狀態。參氏著：〈正常與非常：生產、變化說的結構性意義〉，收入《神化與變異：一個「常與非常」的文化思維》（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頁 77-129。劉苑如則透過敘述模型的「導異爲常」，涉及變化的常／異歷程，挖掘失序到秩序回歸中志怪敘述的三種語法：揭露、權衡、剋制。探討敘述語法背後深層的文化心理。參氏著：《六朝志怪的文類研究：導異爲常的想像歷程》（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1996 年）一書。變形和變化，前者側重在中性的題材選擇上，後者則表現爲特定的文化觀點。由於精怪本具有變化能力，和人化物類的形體轉化意義有所區分，且人變物的轉化在文本中沒有突出特定觀點，有鑒於本文強調人物自主意識所影響的形體轉化，因此，採用「變形」一詞，與精怪意義下的變化故事並列。

臺灣人文學術期刊資料庫

人，最終都渴求回歸原初的位置。在一個既存的理想狀態的設定下，回歸不是一個中性的故事結局，諸如《纂異記》也經常記載人物跨界回返的故事，但主人公因爲神明的考召或術士的輔助，出走與回歸的歷程，完全處於被動的狀態，並不包含情感和意志的驅使，但《瀟湘錄》中人物或精怪對現狀的悵惘，還有回歸的期望，表現出特定意志下的情感傾向，使回歸在變形與精怪故事中深化。柳祥反復陳述類似的相關情節，諒非無意。

精怪在此以兩種形象出現，一爲獸，對比於人，其或化爲少年、女子，或化爲漁者；一爲人身，娓娓道出自身對世界的看法。文中的主人公多半緘默無聲，所以精怪在此反客爲主，成爲故事陳述的核心，主人公的眞正意義，只有作爲事件收攝的標籤，有時甚至沒有姓名。在變形與精怪故事中，回歸有時候和恢復原形、揭露現實相結合，這是怪異敘述本有的收束故事的功能，但精怪或變形人物的回歸，在以往敘述中不須含有回歸的心理期待，更不必在人物互動中大發議論，而這正是柳祥利用既有敘述改換陳說策略之所在。有趣的是，柳祥常借精怪之口說理評議，但對人與獸的界線在價值定位上卻分辨地十分清晰。如〈楊眞〉云：

> 今爲人，即識人之父子。既化虎，又何記爲人之父也。夫人與獸，豈不殊耶？若爲虎尚記前生之事，人奚必記前生之事也。人尚不記前生，足知獸不靈於人也。[52]

六朝志怪以來已載有許多化虎故事，而晚唐如《原化記》、《宣室志》、《傳奇》等猶不乏記述。或有藉虎以懲人間之罪業，或藉虎徵錄應死之人，卻鮮見如此評議者，此篇前述鄴中居人楊眞癖好化虎，及其老，夢與群虎游，自徵言將化爲虎，後化虎食子，遂爲識者評議，引文即爲識者之語，文中將人獸對比，以記憶前生與否論斷獸不靈於人。此段涉及兩個悖反的命題，即虎不記人之父因此獸不靈，然虎記前生之事，又或有靈。因此，此論實際上只是把人靈於獸作爲前提，反推獸之不靈。從中可見柳祥辨析禽獸與人的分際，是有意識

[52] 同註 22，頁 155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的提出人在宇宙秩序中的價值位階。柳祥對於人與自然的關係，並未依循佛道二家的思考脈絡，從〈王屋薪者〉中老僧與道人爭勝的對話，可知柳祥對佛道二家都不甚認可，故借負薪者之口，譏二人爲「二子俱父母所生而不養，處帝王之土而不臣，不耕而食，不蠶而衣，不但偷生於人間，復更以他佛道爭優劣耶！」[53] 從不養不臣這種忠孝的價值觀點評議，足見柳祥乃是立基於儒家的立場。[54] 對照於前述人獸之分的論述，實是表示對佛教記前生故事的質疑，藉此重新確認儒家的本位價值。此外，〈張安〉之魂自道：

> 大凡人之靈，無以尚之。物之妖怪，雖竊有靈，則雲與泥矣。夫人稟天地和會之氣，方能成形。故人面負五嶽四瀆之相，頭象天之圓，足象地之方。自有智可以料萬事，自有勇可以敵百惡，又那無死後之靈耶？[55]

此種天地和合的概念，導源於漢代氣化宇宙論的思維，柳祥一再論陳人靈於物的思維，且比作雲泥，似乎欲重申人作爲主體的價值，而根據張安對於功臣、烈士的鄙夷譏刺，可知主體價值的建立，源自形稟天地之氣、內懷智勇之德，非來自制度化的收編和評價。是以價值的建立不在顯隱、不假外求，而是出於一種主體回歸的渴求。這種主體理想的設定，爲回歸主題的故事指向一個歸宿。

2. 期望失落的回歸歷程

回歸並不容易，在故事當中，事態的遷移背後往往隱藏著抉擇中的失落與悵惘。柳祥的回歸主題，隱含著一種主體的情感，其情感投入於行動中，構成事件的推移。如〈張全〉云：

> 益州刺史張全養一駿馬，甚保惜之，唯自乘跨，張全左右皆不敢輕跨。

---

53 同註 22，頁 1549。

54 〈僧法志〉條借漁者之言：「我雖聞善道，而滯於罟網，亦猶和尚爲僧，未能以戒律爲事。其罪一也，又何疑焉？」暗自諷刺了當代僧人多不守戒，言行表裏不一的情況。亦可見柳祥對於僧人排斥的態度。同註 22，頁 3222。

55 同註 22，頁 152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每令二人曉夕以專飼飲。忽一日，其馬化爲一婦人，美麗奇絕，立於廄中，左右遽白張公。張公乃親至察視。其婦人前拜而言曰：「妾本是燕中婦人，因癖好駿馬，每睹之，必歎美其駿逸。後數年，忽自醉倒，俄化成駿馬一匹。遂奔躍出，隨意南走，近將千里，被一人收之，以至於君廄中。幸君保惜。今偶自追恨爲一畜，淚下入地。被地神上奏於帝，遂有命再還舊質，思往事如夢覺。」張公大驚異之，安存於家。經十餘載，其婦人忽爾求還鄉。張公未允之間，婦人仰天，號叫自撲，身忽卻化爲駿馬，奔突而出，不知所之。[56]

文中主人公張全爲惜馬之人，事件的發生乃是駿馬化爲美婦人，衝擊原來的日常結構，婦人自道化馬之緣由，其說與〈楊眞〉好虎而化的故事頗爲類似，皆肇因於癖，癖好可說是根源於意志持之以恆的專注，強烈意志可造成形體的變化，主體就在變化的形質中轉移。稍有別處，〈楊眞〉在故事中乃是生前已預知將變化爲虎，且因有所畏懼而事先囑咐燒去所有老虎的畫，以爲規避。〈張全〉的婦人在不同的形質流轉中，產生追悔的意向，云：「今偶自追恨爲一畜，淚下入地。」遂感得地下主上報於天，還其舊質。意向抉擇隨著形質的變化更形複雜，婦人忽思還鄉，導致婦人形質再度轉化爲馬，意向決定了形質的流轉，原先的抉擇不能保證日後的無悔，主體不願意停留，而與形質的變化相應。柳祥表面上述說著怪異的變化故事，然而從情感狀態的轉折來看，正透顯出意志抉擇時的焦慮，處在特定情境下，後一個抉擇可能優於前一個抉擇，婦人從仰天號叫到形質變化，表面爲變化的怪奇敘述，其內則隱含著回歸中雙重驅力的較勁，最終回歸人形的企求又爲思鄉情緒所取代。但是，再度化馬之後，人形的回歸卻仍是未知之數，這潛在的衝突性與不可測知的未來使回歸的主題變得複雜。

〈安鳳〉與友徐侃相約游宦長安，侃因母未能成行，其後鳳在長安「十年不達，恥不歸」，原本滿懷壯志雄心前赴科考，自言：「志切於明宦」而「十

[56] 同註 22，頁 1561-156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年之飄蕩，大丈夫之氣概，焉能以面目回見故鄉之人也？」[57] 羈旅十年不得一第的安鳳，在與徐侃會遇後，喚起思鄉與榮歸故里的徬徨，從中深刻地突出人性的考驗。羞歸是安鳳的生命抉擇，但與徐侃的分別，並沒有揭示一條回歸的道路，安鳳意識到的徐侃回歸，其背後眞相早已是「泉下人」的現身告別，安鳳的夢中感應，使眞相揭露後令人驚異與悵惘，不管安鳳如何面對歧路抉擇，一年後的安鳳仍然汲汲營營，無法在現世找到一條回歸的道路，只能無方向地在嘆恨與迷惘中繼續前進。「回歸」固然在故事情節上，有收束事件的功能，但收束之後的無所歸著，也許才是作者所寄託的眞正感慨。

回歸的道路總是困難的，不僅在人世的作爲如此。在精怪故事的顯隱結構下，表面上人事的回歸實際上已然喪失實質，成爲空虛之談，因爲他們遭遇的並非一般人，而是與精怪互動所建立的虛無事件。如〈楚江漁者〉論「漁隱」之漁者，日後卻化作老猿返回山林。〈趙倜〉講述商賈趙倜經商在外，返家後卻發現有個與他相同形貌的人以他的身分假扮多時，事後追尋此人，才發現他是通靈虎所化。妻子的錯認讓商人返家的故事成爲驚疑難解的怪異事件，精怪的僞裝混淆了虛實的邊界，使順從人間秩序的作爲，成了夢幻泡影。有待於精怪的現形與回返，揭示事件的眞相。

精怪的回歸，在故事中具有揭示身分與返回原生狀態的效用，相形之下，人物的回歸卻經常難以達成。如〈焦封〉述焦封於道途遇一青衣，其故事情節乃是慣常誤入仙境、塚墓的模式，[58] 在宴飲交歡後與青衣締結婚姻，焦封在經

[57] 同註 22，頁 1540-1541。

[58] 誤入程式，出現在人神遭遇比較貼近於仙境傳說，或言仙鄉故事，如李豐楙指出仙境傳說有兩種進入方式，只有修眞學道者才有特別的機緣進入洞天，另外一種誤入，因爲採藥、採樵的其他原因入山。參氏著：《誤入與謫降——六朝隋唐道教文學論集》（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6 年），頁 93-96。李鵬飛在鬼神遭遇故事類型研究則歸屬於人間男子與神女艷遇故事亞型中。另一種出現在人鬼遭遇則較貼近於進入塚墓的情節，其基本的敘述框架，是遭遇他界女子、婚戀和居留、回返並揭示塚墓現實，李鵬飛將之歸屬於「男子進入墓穴與女鬼成婚的類型」，可參同註 42，頁 137-143、206-209。需要說明的是，李鵬飛所言的遭遇仍是比較廣泛的說法，誤入屬於日常場景與他界失去臨界感的過渡方式，因此不能涵蓋所有遭遇的情況。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過月餘的適意生活後，思歸的念頭重新浮上檯面，一日忽獨行而語曰：「我本讀詩書，爲名宦。今日名與宦俱未稱心，而沉迷於酒色，月餘不出，非丈夫也。」[59] 人的欲求是多樣性的，即便是在仙境的舒適狀態，仍舊有其匱缺之處。柳祥玩弄唐人慣用的誤入、遊歷的程式，讓焦封在留贈詩歌與交付信物後，重返京洛爲名宦，看似人物自主的意志抉擇，然從其與妻子別後「常悵恨」的情緒敘述，可見不同需求之間並無法相互取代，重返京洛爲官並不足爲焦封心靈的歸著處，在思慕中夫人忽然再次出現於面前，與焦封相伴而行，當一切看似完足之際，稍後的旅途中，夫人竟因女伴相招而化作猩猩歸山而去。回歸的困難並不僅在於故地重遊的時差而已，在顯隱轉換之間，所認爲的回歸本身也可能是虛幻的一部份，焦封妻子的回歸山林，揭示了本來已非實然存在的現實，夫人回歸的同時也造成焦封的匱缺。《傳奇・孫恪》也敘述類似的故事，但孫恪一事更著意在人與異類婚戀的隔閡與揭示袁氏身分的神秘感，足資參照的是袁氏回歸後孫恪的悵惘，反映了焦封未曾言明的心緒，流轉於悲喜交替，使得人物的意志抉擇置入更爲曲折的歧路。

無獨有偶，〈鄭紹〉表現出與焦封相似的結構——「誤入、適意、思歸」，只是鄭紹再度回歸時已是杳無人跡，故事以空間的虛幻取代人物的離去。〈呼延冀〉則從另一個層面與〈焦封〉相呼應，呼延冀因赴任遇盜，托妻子於老翁家，待欲迎回妻子，發現妻子已經歸屬老翁之子，呼延冀既恨所託非人，又怨妻子負心，回歸之後才發現老翁一家早已作古多時，僅見一大塚，掘之，其妻已死並葬於其中。敘述延宕了呼延冀對於進入塚墓一事的覺知，知覺的落差使妻子負心的行爲跨越死生的界線，在顯隱的結構中突出現實認知的虛幻感，表面的負心行爲已然是空洞無憑的事件，原先的夫妻關係也因爲陰陽乖隔而難以回歸，如〈焦封〉中夫人表面的相從實質上本不曾擁有。這些都是主人翁與相關人物離別之後才爲人發現，柳祥玩弄聚合離散的時差，創造特有的虛實相映的氛圍，使得「回歸」成爲事態揭示的終結，「去」之後，留下的不

[59] 同註 22，頁 155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只是尚在人世的主人公，還有孤存的悵惘。回歸主題作爲一種情感欲求而突出爲意志的抉擇，但這抉擇當中，卻因爲精怪和鬼神的參與，使虛幻不斷地隔絕了回歸的希望，不管是重返墓地的呼延冀，還是與夫人重會的焦封，都存在一個原生狀態作爲期望的對象，而回歸的失落意味著意志難以順遂的惆悵心緒。

3. 回歸本原的價值探索

故事透過事件人物的情感變化，產生事態形質的變遷，因此，更富於主體情志托寓的意味。此外，有些故事則著重在精怪化人而發的議論，從而產生表裏二層次的突兀感，如〈僧法志〉透過漁者與僧法志的對話，暗諷了僧人的不守戒律。漁者的回歸原形，乃爲一大黿，具顯精怪故事表裏二層的結構，「滯於罟網」成爲漁者與大黿表裏相依的雙關符碼。這種對比的結構以故事的歸著點決定其意義的歸趨，漁者回歸爲黿，一來突顯名相的虛妄，再則顯示眞實的捉摸不定。此外，〈李審言〉講述長安李審言病狂，與羊同食，後路傍遇群羊，遂化爲一羊。狂病的狀態使李審言自甘化爲一羊，後爲家人攜歸以終其天年。在這些故事中，「人化畜」的怪異敘述成爲意志與欲求的變形，世人多以爲人勝過羊，而李審言卻以羊自怡，且道：「我爲羊快樂，人何以比？」[60] 其徵狀乃是病狂，狂病主要的病源起於風邪入侵、陰陽不調，容易喪失一般人的自我認知，而托於其他身分或角色。[61] 此固語怪，未可盡徵實，然快樂的病狂，突顯了人性抉擇的特殊狀態，究竟人的主體價值何在？如爲羊亦可快樂，何必爲人。「狂言」本身就隱含著對於正常狀態的默認，而對正常狀態認

60 同註 22，頁 321

61 《醫心方》云：「《病源論》云：『狂病者，由風邪入並於陽所爲也，風邪入人血脈使人陰陽二氣虛實不調，若一實一虛，則令血氣相并。并於陽則爲狂發，則欲走。或自高賢，稱神聖是也。』《千金方》云：『狂發少臥，不饑，自高賢，自辨知，自貴，大善罵詈，日夜不休。』」書中所載癲症與狂症不同，由病源言之，前者乃血氣虛而導致精神離散，後者乃風邪入侵所致。參〔日〕丹波康賴撰；高文鑄等校注：《醫心方校注》（北京：華夏出版社，1996 年）卷三〈治中風狂病方〉第廿三，頁 10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知的質疑，也許才是故事所陳述的題旨，即對於世間價值的懷疑。

柳祥經常透過人物的自陳來表現自己的題旨，在〈李審言〉中也許還貼近於人物對話的一般狀態，在較長的篇章中，人物往往有長篇的論述，如前引其論楊貴妃、楊國忠、肅宗等事，皆借人物語而論之。〈楚江漁者〉則延續狂傲的人物形象，突顯「漁隱」的議題。漁者云：

> 昔姜子牙之漁，嚴子陵之漁，書于青史，皆以爲隱人之漁也。殊不知不釣其魚，釣其名耳。隱人之漁高尚乎？漁人之漁高尚乎？若以漁人之漁，但有明月和風浪靜，得魚供庖宰，一身足餘，則易酒獨醉，又焉知隱人之漁、漁人之漁也。[62]

歷史上姜子牙因漁而爲文王發掘，嚴子陵則是漢光武徵召不仕的隱者，[63] 兩人皆因隱而得君上禮遇，然實質與名相的差別其實是很模糊的，正如皮日休所言「古之隱也志在其中，今之隱也爵在其中」，相同的名相其中的內涵卻耐人尋味。文中以隱人之漁與漁人之漁對比，發出何者高尚的詰問，意在指明什麼是實質、名相，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實踐，「一身足餘」使主體在實踐中存有以本然的狀態流露，泯滅了名相指涉的有效性，從而混融漁人與隱人的差異性，因爲自足是無關於漁隱所干求的目的性，而是一種得其所在。柳祥此論仍然呼應其一貫以本原回歸的思考，認爲拋棄名相與世俗的價值認定，以實踐作爲實質的基礎，讓主體回歸初心。

任何的回歸都必須先涉入才有所謂的脫離，〈嵩山老僧〉中小兒因慕老僧修持，懇求爲弟子，老僧雖疑其初心，然小兒的「精進勤劬，罕有倫等」，日後修爲已然超越老僧，某日忽於「萬木凋落，涼風悲起，溪谷淒清」之際感而欲歸。回歸主題本含有情感上對原鄉的探求，而道門雖佳，卻不如山林之自在。成就、修行並不能讓驛動的心歸著，主體價值的確立並不在「以爲聖賢」的成就上，因爲這些成就並非本然的存在，還只是追逐世間的價值而已。是以

62 同註 22，頁 1567。

63 前者事跡見於《史記・齊太公世家》，後者於《後漢書・逸民傳》載其生平。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小兒離去前，留詠一詩便長嘯而去，詩云：

> 我本長生深山內，更何入他不二門。
>
> 爭如訪取舊時伴，休更朝夕勞神魂。[64]

佛家的不二法門本是超脫塵凡的門徑，然不得其所的超凡入聖，只是勞神傷魂。猶不如「訪取舊時伴」，舊伴與本形的對照，暗示著群鹿作爲我群的回歸，在詩語之外成爲雙關之語。心靈的安頓也許只是本性的回歸，而本性與本形理當相即不離，方得其所在，所以小兒最終選擇回復鹿的本性，隨群而去。相形之下，〈張全〉中婦人的回歸，並沒有精怪回歸本性的坦然，乃是兩害相權取其輕的抉擇，不曾有眞正的安頓。〈嵩山老僧〉中小兒的遊戲人間則更貼近於一種解悟歷程，回歸乃是重拾價值的作爲。

那麼眞正的歸著是什麼？柳祥在〈貞元末布衣〉給予一個可能的答案，云：

> 貞元末，有布衣，於長安中游酒肆，吟詠以求酒飲，至夜，多酣醉而歸，旅舍人或以爲狂。寄寓半載，時當素秋，風肅氣爽，萬木凋落，長空寥廓，塞雁連聲。……布衣又吟曰：「有形皆朽孰不知，休吟春景與秋時。爭如且醉長安酒，榮華零悴總奚爲。」老叟乃歡笑，與布衣攜手同醉於肆。後數日，不知所在，人有於西蜀江邊見之者。[65]

酣醉和狂態，乃是一種生命無所安頓的姿態。作爲一個沒有姓名的布衣，對於生命的體會也許更能深刻地融入了四時的律動，在與老叟的對談中，從四季的變化反思生命榮衰之理，生命的價值不在有形的身體，抑或「榮華零悴」的世俗價值，「醒」與「醉」象徵著眞理與虛妄的相互對話。最後當兩人欣然選擇了酣醉與漫遊，一種渾沌而無所依賴的姿態，擺脫社會觀感的束縛，也許才是充分落實自己本性的歸著之所。

綜上所述，回歸實爲柳祥在《瀟湘錄》的托寓所呈現的特有姿態，雖然他

64 同註 22，頁 1566。
65 同註 22，頁 321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仍有單純獵奇誌異的作品，但從其對於故事主題所突出的回歸困難，與理想歸所的設置，可見柳祥透過精怪故事的顯隱結構，玩弄虛實的邊界，在感知的錯位與失落中尋找自我失落的心靈，並在變形故事中突出人物意志的作用，藉由回歸闡明價值歸著的方向，找尋本性落實的處所。從政治批判的感慨，到回歸道路的失落，柳祥透過價值的探求，將在時間上具有一種回溯的、在型態上則有一種還原的意念，分別注入小說的編排當中，呈現其書托寓的特有態度。

五、結　論

《纂異記》和《瀟湘錄》本是唐人志怪傳奇集的特出之作，特別展現在語怪的遊戲之筆下，著意探求生命價值的嚴肅課題。今雖對於二人的生平不能詳知，然透過文本的分析，可以窺見二書具有不同的觀照傾向，展現了唐人小說生命關懷的不同態度。本文旨在由外而內循序探討小說敘述的形式表層、內容表層、內容深層等層次所開顯的議題。首先，在敘述的形式表層方面，志怪傳奇本爲敘述事件的載體，其情感特質仍需透過對人物主體的考察，據以探原作者述作的關懷所在。在故事的敘述話語上，李玫、柳祥二人多襲用當代慣用的敘述模式並加以改換，並且在人物的對話中擴充人物主體的言語行爲，據以展現人物主體的意志，從而改換了述作的題旨。此外，怪異事件成爲故事的框架與背景，人物的言行被突出，成爲述作的中心。

其次，在敘述的內容表層方面，柳祥、李玫在生命表層有想要控訴的對象，文人透過政治批判以寄託內心的憤懣。在二書的政治寄託中，李玫《纂異記》或借古人之口表今人之失，或借神道之言控訴現世之不公，除了〈劉景復〉明確展現對胡風的排斥，以及〈嵩岳嫁女〉中葉靜能詩對安史之亂抒發沉重的感慨，其他並未針對個別事件作出評判，主要仍在傳遞一種士子的感傷與對現世的不滿，透過排比文人士子的際遇與抉擇，突出其書對於現世士人處境的關懷。柳祥《瀟湘錄》透過怪異事件使人物與所欲批評之歷史人物直接對話，直切地批判安史之亂諸人的罪咎，借人物之口行批判之實，從柳祥歸咎世

臺灣人文學術期刊資料庫

亂的起因，可窺見其書的政治關懷落在世亂的根由。

再則，就敘述的內容深層而言，政治寄託背後實有一更爲深層的、由內而發的感歎，源於生命內蘊的質素引發的困頓感，激發人去尋找生命的出口。因此，政治寄託之外，二人最終必須回歸到自身生命的困頓與抉擇上。李玫試圖在越界行爲中擱置現世的身分束縛，經由解脫束縛的過程托寓著士人群我、出處等現實的自處課題，此課題透過小說人物身分的多樣處境映照著作者主體的同情共感。但故事人物中的解套是藉由書寫行爲的想像歷程實現，李玫在現實中始終只能保守地信任「積德累仁，抱才蘊學」的信條。柳祥則透過價值的探問以對抗世俗觀點，並試圖回歸存在本身去建立一己的中心價值，因此，他的托寓態度隱含著回歸的傾向。但回返的歷程經常遭到挫折，表明他的回歸始終不曾超越對現實的不得已，只是作爲抽離現世的手段。因此，表面上具有批判性格的小說文本，實則覆蓋了一層悲觀的情調，反映著晚唐士子處境的艱難，並將這種艱難化作情緒的對抗而投射於批判的行爲上。兩人批判的深刻度則取決於內在的核心關懷爲何，檢視二人托寓態度正可發現越界、回歸兩種型態，此差異既爲形式所決定，亦由其態度決定兩人述作之傾向。

李玫透過越界，試圖召喚亡靈進行對話，除了從中寄託哀傷與遺憾外，也試圖從中找尋一條可能的人生道路。所有的越界行爲就像是召喚亡靈與神祇的儀式，跨過閾界超越的時空隔閡，徵詢著一個永恆的答案，在群我出處背後究竟價值所在爲何？亡靈屬於書本、屬於歷史、屬於知識設定下的特殊記憶，那些亡靈並不直接給予解答，只是重複著他們原來所作的選擇，正如〈蔣琛〉一篇所徵引的古人群像一般。可以說，李玫在越界中創造了一種知識、記憶、文體的遊戲，在域外的世界發現自我，讓束縛的心靈暫時得到舒緩，並釋放一種普世的不平與失落。相形之下，柳祥穿梭於小人物之間，透過置外的視角反映世亂的混沌不清，這混亂如同漩渦將人重重攪入，若不隨波逐流取得一時功業，便得超越各種世俗的名相而回歸到內在的本眞，然而本眞的歸著並不是釋、道的出世之路，而是儒家所設定的「道不行，乘桴浮於海」的出處進退之理。所以他的回歸透過酣醉與狂傲以擺脫世俗價值，重新回到個體存在的倫理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處境，並在「回歸」當中寄託回返的企望與失望。

附記：本論文初稿形成於古典小說課程，寫作過程中蒙康韻梅老師指教，以及諸位匿名審查人與編審給予寶貴意見，使本文日趨完善，特此誌謝。

（責任校對：傅凱瑄）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漢・劉向撰，王叔岷校箋：《列仙傳校箋》，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995 年。

晉・干寶撰，李劍國輯注：《新輯搜神記》（與《搜神後記》合刊），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唐・牛僧孺撰，程毅中點校：《玄怪錄》（與《續玄怪錄》合刊），北京：中華書局，2008 年。

唐・李玫，王夢鷗校釋：《纂異記校釋》，收入《唐人小說研究》，臺北：藝文印書館，1971 年。

唐・康駢，蕭逸點校：《劇談錄》，收入《唐五代筆記小說大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 年。

唐・李德裕，傅璇琮、周建國校箋：《李德裕文集校箋》，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1999 年。

唐・羅隱，潘慧惠校注：《羅隱集校注》，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5 年。

宋・司馬光修纂：《資治通鑑》，臺北：宏業書局，1993 年。

宋・洪興祖補注：《楚辭補注》，臺北：大安出版社，1999 年。

宋・趙彥衛，傅根清點校：《雲麓漫鈔》，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上海：上海書店，2001 年。
〔日〕丹波康賴撰，高文鑄等校注：《醫心方校注》，北京：華夏出版社，1996 年。

二、近人論著

＊卞孝萱：《唐傳奇新探》，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 年。
王汝濤：《唐代小說與唐代政治》，長沙：岳麓書社，2005 年。
＊王夢鷗校釋：《唐人小說校釋》，臺北：正中書局，1983 年。
吳在慶：《唐代文士與唐詩考論》，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06 年。
吳相洲：《唐詩十三論》，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 年。
＊李宗爲：《唐人傳奇》，北京：中華書局，2003 年。
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1998 年。
李豐楙：〈正常與非常：生產、變化說的結構性意義〉，收入《神化與變異：一個「常與非常」的文化思維》，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頁 77-129。
李豐楙：《誤入與謫降——六朝隋唐道教文學論集》，臺北：學生書局，1996 年。
李鵬飛：〈中國古代小說「變形」母題的源流及其文學意義〉，收入《中國古代小說研究》第三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8 年，頁 159-185。
＊李鵬飛：《唐代非寫實小說之類型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
＊高辛勇：《形名學與敘事理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7 年。
康韻梅：《六朝小說變形觀之探究》，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6 年。
康韻梅：〈唐代小說中聚會宴飲賦詩的政治寄寓與歷史情懷〉，收入《文化視域的融合：第九屆唐代文化國際研討會論文集》，臺灣大學中文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系、中興大學中文系、唐代學會編印，2009 年 9 月。

張伯偉編：《全唐五代詩格彙考》，南京：鳳凰出版社，2005 年。

張舜徽：《張舜徽集・周秦道論發微》，武漢：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 年。

程國賦：《唐五代小說的文化闡釋》，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2 年。

＊程毅中：《唐代小說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0 年。

黃東陽：《唐五代記異小說的文化闡釋》，臺北：秀威資訊科技公司，2007 年。

蔡英俊：《中國古典詩論中「語言」與「意義」的論題——「意在言外」的用言方式與「含蓄」的美典》，臺北：學生書局，2001 年 4 月。

劉　寧：《唐宋之際詩歌演變研究——以元白元和體的創作影響爲中心》，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02 年。

劉苑如：《六朝志怪的文類研究：導異爲常的想像歷程》，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1996 年。

樂蘅軍：《古典小說散論》，臺北：大安出版社，2004 年。

魯　迅輯錄：《古小說鉤沉》，收入《魯迅輯錄古籍叢編》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9 年。

謝明勳：《六朝志怪小說變化題材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7 年。

〔法〕阿諾爾德・范熱內普（Arnold van Gennep），張舉文譯：《過渡禮儀》（*Les Rites De Passage*），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 年。

＊〔俄〕普羅普（Vladimir IAkovlevich Propp），賈放譯：《故事形態學》（*Morphology of the Folktale*），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美〕史蒂文・科恩（Steven Cohan）、琳達・夏爾斯（Linda Shires），張方譯：《講故事：對敘事虛構作品的理論分析》（*Telling stories: A Theoretical Analysis of Narrative Fiction*），臺北：駱駝出版社，1997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美〕泰瑞・伊果頓（Terry Eagleton），吳新發譯：《文學理論導讀》（*Literary theory:an introduction*），臺北：書林出版社，1993 年。

＊〔德〕莫宜佳（Monika Motsch）著，韋凌譯：《中國中短篇敘述文學史》，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8 年。

＊〔德〕舒茲（Alfred Schutz）撰，盧嵐蘭譯：《舒茲論文集》（*Collected papers*），臺北：桂冠圖書公司，1992 年。

（**說明**：書目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Selected Bibliography

Bian, X.-X. (2001). *Tang chuan qi xin tan* (A new study of Tang fiction). Nanjing: Jiangsu Education.

Cohan, S., & Shires, L. M. (1997). Telling stories: A theoretical analysis of narrative fiction (Zhang, F., Trans.). Taipei: Camel.

Cheng, Y.-Zh. (2000). *Tang dai xiao shuo shi* (The history of Tang fiction). Beijing: The People's Literature.

Gao, X.-Y. (1987). *Xing ming xue yu xu shi li lun* (Semiotics and narrative theories). Taipei: Linking.

Li, P.-F. (2004). *Tang dai fei xie shi xiao shuo zhi lei xing yan jiu* (A research on the types of non-realistic fiction in the Tang Dynasty).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Li, Z.-W. (2003). *Tang ren chuan qi* (Tang fiction). Beijing: Zhonghua.

Motsch, M. (2008). *Zhong guo zhong duan pian xu shu wen xue shi (Die chinesische erzählung vom altertum bis zur neuzeit*); Wei, L., Trans. Shanghai: East China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Propp, V. (2006). *Morphology of the Folktale* (Ja, F., Trans.). Beijing: Zhonghua.

Schutz, A. (1992). *Collected papers I: The problem of social reality* (Lu, L.-L., Trans.). Taipei: Gui-Guan.

Wang, M.-O. (1983). *Tang ren xiao shuo jiao shi* (Revisions and annotations of Tang fiction). Taipei: Cheng Chung.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